

业务工作篇

服务世博

2010年，全市民政系统认真按照上海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服务世博大局，充分发挥民政组织、动员基层群众的职能优势，各项工作得到了上级领导、广大市民和安保部队的大力肯定和广泛认可。

世博关爱行动和物价补贴

为进一步体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世博主题，世博期间，本市对部分困难家庭和特殊群体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经市政府同意，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教委、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红十字会、市慈善基金会、市老年基金会等9个部门和单位联合开展“世博关爱行动”。其中，市民政局对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民政特殊救济对象、城乡低保家庭发放一次性的补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部分就业困难的人员、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参保人员等发放一次性的补贴。市教委对家庭困难的高校困难学生发放助学金。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红十字会、市慈善基金会、市老年基金会等单位和组织对支援外地建设退休（职）回沪定居人员以及部分困难人员发放一次性的补助或给予帮扶。据统计，“世博关

爱行动”覆盖各类困难对象等509万人（或户），资金总量约7.14亿元。为缓解因物价上涨因素对贫困居民基本生活的影响，在7月份开展世博关爱行动之后，9月再次启动应对物价上涨临时补贴措施，对26.33万户城乡低保家庭、部分民政对象发放一次性临时生活补助，共覆盖45.58万人，发放资金5266万元。

救助管理

全市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35570人次，救助人数同比增长9.3%。其中男性占77.2%，女性占22.8%，18岁以下占10.2%，60岁以上占11.4%，残疾、智障受助人员占13.8%。2010年，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以平安世博为工作的根本点和出发点，按照社会面防控工作世博安保部的统一部署，在公安、城管、卫生等部门的支持配合下，各项工作平稳有序。世博安保期间，全市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21764人次，未发生重大责任

事故，未发生流浪乞讨人员扰乱社会治安现象，未发生因流浪乞讨救助管理引发的社会事件，圆满完成了市政府提出的目标任务。

在安保部的统一领导下，民政、公安、城管、卫生等部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组建了民政慈善、公安、城管共同参与的“三合一”专职救助服务队，开展街面24小时不间断巡察，卫生部门48家定点医院积极支持，及时对病患受助人员进行医治，确保了流浪乞讨人员的基本权益。通过加大社工力量，站内站外互相结合，帮助受助人员走出困境，逐步回归社会。通过开展连续集中救助行动、健全社区救助管理工作机制、深化推进救助管理社工服务、加强救助管理宣传工作，及时有效地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切实维护 and 保障受助人员的合法权益。配合公安等部门，开展救助管理机构和社会福利机构未成年人的信息采集工作，严厉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以及组织、胁迫、诱骗、利用未成年人实施违法犯罪活动，切实维护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世博邮彩

10月9日首枚邮彩联票推向市场，仅三周就售罄。邮彩联票选用世博会主题，将邮票和福彩有机结合，是世界上首创的票种；完成专项整治任务，推动销售亭点规范化建设。全市共拆除了违规占路的福利彩票亭143个，迁移至空地广场

和退出人行道红线的247个。开展“创优良网点、销世博彩票、看世纪盛会”世博劳动服务竞赛，不仅在网点形象、行风塑造和队伍素质等方面有所提升，而且有效地促进世博彩票的销售。世博会开幕期间全市总共销售世博彩票1.1亿，占本市即开型福利彩票总销量的57%。

组织开展世博大礼包发放工作

向市民赠送大礼包是市委、市政府在上海世博会期间推出的一项重要惠民举措。此项工作历时5个月，共向本市家庭发放“大礼包”627万1271份。其中本市户籍家庭516,4259份，持有居住证（含临时居住证）家庭107,0994份，境外人士家庭3,6018份。通过发放大礼包，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得到了进一步锻炼和检验，基层党组织不仅提高了驾驭复杂工作的能力，而且在服务中树立了威信，获得了认同，赢得了民心；基层社会动员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基层党组织利用社区资源和力量解决社区问题的意识有所增强，广大社区志愿者积极参与、无私奉献；社会协同机制进一步形成，民政、公安等有关职能部门和街道、乡镇通力合作，齐心协力，为建立良好的基层社会管理和服务新秩序奠定了基础。

世博双拥工作

元旦期间，市双拥办先后联系了驻沪部队各大单位政治部门，并前往世博安保部队集中驻

扎地开展实地调研,详细了解了驻沪部队承担世博安保任务的基本情况、各部队当前面临的主要困难和突出问题,以及各相关区县开展拥军优属工作情况。1月6日至7日,市双拥办又组织世博安保任务部队驻扎较集中的浦东、徐汇、闵行、虹口、宝山等区双拥办负责人赴北京进行专项调研,学习借鉴北京各级双拥工作部门向奥运安保部队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相关经验,并形成了专项调研报告上报市委、市政府。

1月26日,胡延照副市长到担负世博安保任务的解放军和武警某部驻地,了解部队官兵学习、生活和执行世博安保任务情况,转达市委、市政府领导对广大官兵的亲切慰问和新年祝福。2月6日和11日,市民政局局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市双拥办主任马伊里,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先后到驻扎在市民政局下属事业单位的两支世博安保任务部队走访,了解部队情况,并送上了慰问品,表达市民政局对官兵的关心。

3月10日下午,市政府副秘书长王伟带领市双拥办有关人员先后前往南军军区、上海警备区、武警上海市总队因承担世博安保任务移防到市区新驻地的5个基层部队,了解官兵入驻后遇到的实际困难,并现场协调解决了部队营区在环境绿化、垃圾清运,以及训练场地不足等方面遇到的突出困难。

3月24日,市双拥办在市双拥活动中心隆重举行上海市服务世博军民共建签约仪式,副市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胡延照出席会议并讲话,上海警备区副政委张维平,市民政局领导马伊里、高菊兰等出席了签约仪式。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徐汇区斜土路街道办事处等15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分别与15支部队签约结成了共建对子,开展双拥和军民共建活动。

5月3日上午,市民政局局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市双拥办主任马伊里,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带领有关处室领导,先后来到武警上海总队八支队和上海警备

区女兵一大队慰问世博安保部队官兵。

5月11日,市双拥办在市双拥活动中心召开上海市双拥工作例会,传达学习俞正声书记关于做好世博双拥工作的有关指示,就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世博期间本市双拥工作的意见》进行了专题动员、部署。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上海警备区政治部副主任、市双拥办副主任孙进出席会议并讲话。

5月27日下午,市双拥办会同武警上海市总队政治部在徐汇区宛平剧院举行世博警民联系点授牌仪式,副市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胡延照,武警上海市总队政委胡汉武等出席仪式并为警民联系点授牌。市民政局领导马伊里、高菊兰一同参加授牌仪式。

6月23日,市双拥办召开服务轨道交通安保部队备勤点就餐保障工作部署会,军地双方按照“就近、就便、卫生、营养”的原则,就下一步做好备勤点官兵的饮食保障进行了探讨交流,并达成了共识。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出席会议。

7月15日,市双拥办在市双拥活动中心召开世博双拥工作座谈会,听取世博安保部队、驻沪部队对世博双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副市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胡延照,上海警备区副政委张维平出席会议并讲话,市民政局局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市双拥办主任马伊里通报今年以来开展的世博双拥工作情况,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主持会议。各世博安保任务部队结合自身特点和担负的任务作了交流发言,并表示将不负重托、不辱使命,向党和人民交一份合格的答卷。世博安保部队有关领导,驻沪部队各大单位领导、政治部领导及秘群部门负责人,市民政局有关处室负责人参加了座谈。

7月29日,市领导俞正声、韩正、刘云耕、冯国勤、殷一璀等分五路走访慰问驻沪三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和全市

人民对广大指战员为平安世博所付出的辛勤劳动表示衷心感谢。俞正声说：“世博会开幕三个月来，广大指战员为世博运行的安全有序作出了突出贡献，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未来三个月，我们还面临着很多挑战，只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确定的方针，认真贯彻胡锦涛总书记的要求，继续发扬人民军队的光荣传统，就一定能做到无坚不摧、无往不胜，就一定能完成党和人民赋予我们的光荣使命。”

7月27日，武警部队举行世博安保阶段性总结表彰大会，并于当晚在世博中心举办了武警部队“世博卫士之歌”大型歌舞文艺晚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市委书记俞正声，市委副书记、市长韩正，武警部队政委许耀元观看演出，并会见了武警部队世博安保先进代表。

8月13日，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带领市双拥办、市双拥活动中心有关负责人看望慰问了因过度劳累病倒在世博执勤岗位上的武警8610部队战士李雨明，并送上了慰问金。

9月8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吴志明，会见由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兼全国双拥办副主任、总政群工办主任汤奋率领的总政工作组一行。工作组专程来沪调研世博安保任务部队执行群众纪律、开展军民共建以及我市服务保障世博安保任务部队情况。

10月25日，市级机关工作党委、上海市双拥办在市委党校举行世博安保任务部队先进事迹报告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俞正声，南京军区副司令员王教成、副政委徐德学出席并会见报告团成员。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丁薛祥、胡延照，上海警备区司令员彭水根、政委朱争平，以及市民政局领导马伊里、高菊兰等出席报告会。

11月2日下午，市领导俞正声、韩正、刘云耕、冯国勤、殷一璀、吴志明、胡延照分别带队，分七路走访慰问世博安保任务部队，向部队赠送了世博卫士纪念章，代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上海2000万人民和7300万世博参观

者，对世博安保任务部队广大官兵表示慰问和感谢。市民政局领导马伊里、方国平、高菊兰、王万里、姚凯、周静波、王文寿等参加了走访慰问活动。

11月2日晚上，市委、市政府在西郊宾馆举行招待晚会。会上，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市委书记俞正声指出，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坚强领导下，解放军、武警世博安保任务部队，公安干警和广大人民群众，大家拧成一股绳，齐心协力贯彻中央决策，圆满完成各项任务，确保了世博安保的万无一失，全面实现了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六个确保”的要求。在世博安保工作中，解放军、武警任务部队发扬我军光荣传统，克服重重困难，坚决勇敢地完成任务，不愧是英雄的人民子弟兵。世博安保任务的胜利完成，充分证明只要全力贯彻好党中央、国务院和胡锦涛总书记的指示，坚决依靠广大人民群众，就一定能做到无往而不胜。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和有关部门、世博安保任务部队、驻沪部队的领导出席招待晚会。市民政局领导马伊里、高菊兰等出席招待晚会。

全国双拥办为“世博双拥”发贺电

11月1日，全国双拥办给上海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发来“贺电”：“举国关注，举世瞩目的2010年上海世界博览会胜利闭幕，取得了世博会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巨大成功。上海军民团结一心，众志成城，确保了上海世博会的顺利、平安、有序，为举办一届‘成功、精彩、难忘’的上海世博会作出了应有的贡献，谱写了新时期双拥工作的新篇章。值此世博胜利闭幕之际，特向你们表示热烈的祝贺！”“在历时184天的世博盛会中，你们在上海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大力发扬爱国拥军的光荣传统，高层次谋划，多平台运作，大力度落实，通过认真、细致、务实、高效的工作，为世博安保任务部队遂行任务创造了良好的工作、生活和学习条件。”“上海军民在服务世博的伟大实践中，缔造了双拥工作新的辉煌，为全国其他省（区、市）开展重大国际性活动双

拥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参考借鉴,为新时期、新形势下服务和推进军民融合式发展探索了路径、注入了活力。”

社区志愿服务

3月,市民政局举行了迎世博社区志愿服务行动启动仪式,印发了《上海市社区志愿者行动纲要》。在积极开展社区志愿者注册工作的同时,发动、指导区县、街镇组建了大批社区志愿服务队伍,围绕世博社区接待需要和社区居民助老爱幼、帮困助残、医疗救护、心理咨询、文明家庭、义务家教、文化娱乐、环境卫生等多样化需求,开展了丰富多彩的社区志愿服务。世博期间,社区志愿者作为志愿行动重要组成部分,关注民生、关爱社会,开展各类社区志愿服务。以“安民”为保障,以“便民”为中心,以每月20日的社区志愿服务日为契机,以街镇为单位,广泛开展助老爱幼、扶贫帮困、帮残助残、医疗卫生、红十字救护、心理咨询、义务家教、文艺表演等社区服务活动,实现社区志愿服务制度化。据不完全统计,2010年全市共组织社区志愿者活动2万多次,87万余人参与,182个街镇开展了“社区志愿服务日”活动,5.9万多名社区志愿者参加了志愿服务活动,为社区居民提供志愿服务111.6万余次;认真做好世博社区接待志愿服务的各项工作,以热情友好的服务,向世界展示上海志愿者的良好形象;完善“世博城市文明志愿服务项目平台”建设,努力形成服务基地、服务项目、服务活动三个层次的工作载体,使有意愿参与服务的志愿者和可供选择的服务项目有效对接,让更多市民参与。

截止10月底,在全市设立了社区志愿者注册窗口170个,注册人数已达30.1万,领证人数达到19万多人,注册和领证人数较上年分别增加26万人和15万人。同时中心还根据社区志愿者注册管理的需要,完善了社区志愿者信息管理系统,将社区志愿者的注册、调配、活动、反馈、评估等全流程纳入信息化管理,为形成全市统一的、以信息化为依托的社区志愿者工作网络奠定了坚

实基础。

社会组织服务世博

通过向全市社会组织发倡议书,推出社会组织参与世博专题栏目,开展社会组织服务世博先进事例征集等形式,引导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世博、服务世博。各级各类社会组织积极响应号召,市拥军优属基金会出资慰问安保驻沪部队,组织全国102名著名烈士家属看世博;市信息服务行业协会与156家行业协会携手开展迎世博600天企业诚信建设活动,建设“上海市互联网违法违规信息举报中心”;上海音速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为多场世博专场活动提供应急保障服务,该“城市应急支援”项目在“迎世博倒计时300天”世博会志愿者大型公益晚会上展示。支持成立了世博会上海企业联合馆管理中心、上海闸北临汾社区世博人家服务中心等直接为成功办博服务的新兴社会组织。建立了信息网络安全联动机制和本市社会组织涉外安保工作联络机制,对各类涉博情况实行“零报告”制度。

广泛开展“服务世博、奉献世博”立功竞赛活动

根据市总工会的统一工作部署,在广大职工群众中开展了一系列的“服务世博、奉献世博”立功竞赛活动。如各局直属单位开展的“立足本职、奉献世博、提升民政”创先争优立功竞赛活动,社会养老单位开展的“参与世博、文明先行,展示形象、岗位先锋”劳动竞赛,窗口服务单位开展的“立足岗位,展示窗口,服务世博,提升民政”立功竞赛活动等等。涌现出一大批参与世博、服务世博的先进集体和个人,5个集体荣获上海世博工作先进集体、上海市工人先锋号称号,7名个人荣获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上海世博工作优秀个人称号,1个集体获得“当好主力军、建功世博会、展示新风采”主题实践活动优秀组织奖,2名个人获得“当好主力军、建功世博会、展示新风采”主题实践活动优秀组织者,12个班组被授予“局工人先锋号”称号。

社会救助

社会救助是政府和社会对因各种原因导致难以维持最低生活水平，或出现其他特殊困难的个人和家庭进行救济和援助，以维护这部分社会成员基本生活权益的社会保障制度。社会救助是现代反贫困的重要方式，是维护公民基本生存权益的最后一道“安全网”，具有维护社会公平的功能。

2010年，上海举办了成功、精彩、难忘的世博会，在世博历史上谱写了光辉的一页。是年，本市社会救助工作以“迎世博、保民生、促和谐”为主题，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机制，提高城乡低保标准等各类救助标准，试点医疗救助“一站式”服务等新形式，探索实践“支出型贫困”救助，加大社区综合帮扶力度，完善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各类困难群体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救助事业得到进一步发展。

2010年，全市各类救济对象43.84万人，其中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为35.37万人（含城镇重残无业人员2.90万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8.11万人（含农村重残无业人员1.23万人），农村五保供养对象0.36万人。至年底，全市各级政府累计支出各类救助资金17.77亿元。其中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13.27亿元，农村居

民最低生活保障金1.27亿元，农村五保供养资金0.27亿元，粮油帮困资金0.57亿元，实物补助资金0.01亿元，医疗救助金2.38亿元。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2010年，本市坚持以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为导向，及时调整城镇低保标准。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参照统计部门发布的城市居民家庭消费支出、物价指数等指标，结合城乡调查队和市民政局抽样入户调查数据，确定低保标准调整的幅度，调标机制更加完善。经市政府批准，从4月起本市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原每人每月425元提高为每人每月450元，增幅为5.88%，

至年底，本市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覆盖对象为20.26万户，与上年度同期比略有减少；城镇低保对象人数为35.37万人，比上年度同期减

少0.92万人；城镇低保对象人数占城镇户籍人口的2.91%。其中，传统救济对象1953人，重残无业人员29019人，失业、无业人员家庭成员143884人，职工家庭成员178669人，70岁以上已经纳入城镇居民保障的传统救济对象208人。全年共支出资金132747万元，比上年度增加14642万元，增幅为12.40%。

世博关爱行动和物价补贴

为进一步体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世博主题，2010年上海世博期间，7月份本市对部分困难家庭和特殊群体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经市政府同意，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教委、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红十字会、市慈善基金会、市老年基金会等9个部门和单位联合开展“世博关爱行动”。其中，市民政局对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民政特殊救济对象、城乡低保家庭发放一次性的补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部分就业困难的人员、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参保人员等发放一次性的补贴。市教委对家庭困难的高校困难学生发放助学金。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红十字会、市慈善基金会、市老年基金会等单位和组织对支援外地建设退休（职）回沪定居人员以及部分困难人员发放一次性的补助或给予帮扶。据统计，“世博关爱行动”覆盖各类对象

509万人（或户），发放资金总量约7.14亿元。为缓解因物价上涨对贫困居民基本生活的影响，9月份再次启动应对物价上涨的临时补贴措施，对26.33户城乡低保家庭、部分民政对象发放一次性临时生活补助，共覆盖45.58万人，发放资金5266万元。

粮油帮困措施

2010年，本市继续对城镇低保家庭中60岁至69岁的老年人发放粮油帮困券，对低保家庭中学龄前儿童及中小学生、70岁以上老年人、重残无业人员、与残疾人共同生活且没有领取城镇居民低保金的非本市城镇户籍的配偶子女、大病重病患者、城镇一老养一老收入低于低保标准且子女无赡养能力的家庭、城镇“三无”对象及特殊救济对象等发放粮油帮困卡。

至年底，本市城镇低保家庭中享受粮油帮困的对象为10.62万人，其中，享受粮油帮困卡待遇的对象102208人，享受粮油帮困券待遇的对象3998人，粮油帮困对象数量与上年比基本持平，全年累计支出粮油帮困资金5655.28万元，比上年支出资金略有增加。

促进就业政策

2010年，本市继续以促进就业为导向，实行低保家庭“救助渐退”政策和低保家庭人员就业补贴政策，鼓励有劳动能力的低保对象积极

就业。对因就业而退出低保的家庭，不立即终止低保待遇，而是设定一个退保缓冲期。其中，对由政府托底安置上岗而退出低保的家庭，一次性发给2-6个月的低保金补差；对自谋职业而退出低保的家庭，一次性发给2-6个月低保金补差的两倍。同时，对低保家庭中有劳动收入人员实行就业补贴，从4月起，本市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中，有实际就业行为、月劳动收入（包括计时制劳动收入等）不低于或等于本市企业职工月最低工资标准的人员，其本人的“就业补贴标准”从每人每月360元调整到每人每月445元。就业补贴免于计入家庭收入。

至年底，全市享受救助渐退的家庭2040户；享受就业补贴的人员34.33万人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2010年，继续推进农村低保工作与城镇低保工作同步发展，继续按照农村低保标准与城镇低保标准1:1.5的比例同步调整低保标准。经市政府批准，从4月起本市农村低保标准从每人每年3400元提高到每人每年3600元，增幅为5.88%，进一步加大了对农村困难群体的保障力度。

至年底，本市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覆盖对象为5.06万户，比上年度同期减少1.06万户，减幅17.32%；农村低保对象人数为8.11万人（含农村重残无业对象1.23万人），比上年度同期减少1.93万人，减幅19.22%；农村低保对象人数占农村户籍人口的4.65%，全年累计支出农村低保资金12711.52万元，比上年度增加4.56%。

农村五保供养

本市已经实施农村五保供养对象由政府供养的制度，并且随人民生活水平提高而调整供养标准的机制。2010年，经市政府同意，自4月1日起本市农村五保供养对象的日常生活费标准从每人每年5460元提高到每人每年6804元，增幅为24.62%，五保对象的医疗、教育、住房、丧葬等费用由区县按照实际支出列支。

至年底，本市共有农村五保供养对象3571人。其中，在福利院或敬老院集中供养的有1553

人，占43.49%；由敬老院或村民结对照料散居供养的有2018人，占56.51%。全市全年支出五保供养资金2746.56万元，月均供养人数3641人，全年人均供养资金7529元，比上年度人均供养资金增加1208元，增幅19.11%。

2010年，本市参加民政部开展的全国农村五保供养工作先进集体评比，青浦区民政局、崇明县民政局、浦东新区川沙新镇社会救助事务管理所荣获“全国农村五保供养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农村低收入户危房改建

2010年，本市继续把农村低收入户危房改造纳入市政府实事项目并加大改建力度。由市建委、民政、财政部门联合发文，对各个操作环节以及资金的投入作了明确规定，并组织实施了低收入农户危旧房改建工作。至年底，全市共完成3943户低收入农户危旧房改建工作。

重残无业人员生活救助

残疾人生活保障工作是社会救助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根据《残疾人保障法》和上海市社会救助制度，本市采取将重残无业人员纳入低保、给予粮油帮困待遇、提高保障标准、资助参加居民医保、增发生活补助等多项措施，落实城乡重残无业人员的生活保障。2010年4月起，本市城镇重残无业人员生活补助标准从每人每月553元调整为每人每月585元，农村重残无业人员生活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4420元调整为每人每年4680元，城乡重残无业人员生活补助标准是本市城乡低保标准的1.3倍。同时，为进一步照顾重残无业人员生活，继续对城镇重残无业人员每人每月增发生活补助费30元，农村重残无业人员每人每年增发生活补助费240元。

至年底，全市有重残无业人员4.13万人，比上年略有增加，其中城镇重残无业人员29019人，农村重残无业人员12303人；累计支出补助资金2.50亿元，比上年增加12.11%，其中城镇重残无业人员补助资金19646.91万元、农村重残无业人员补助资金5369.32万元。

医疗救助

2010年,进一步加大医疗救助力度,一是积极试行医疗救助从事后救助提前到事中和事前救助,在金山、青浦两区试行医疗救助“一站式”服务,医疗救助借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信息平台实行“一站式”实时结算,提高农村医疗救助效率。二是开展城区医疗救助试点工作,长宁区运用政府各部门合力实施“四医联动”改革,卢湾区为贫困群众开辟就医绿色通道,保障贫困群众及时就医。三是继续提供救助平台,推行社区帮困“一卡通”计划,支持社会组织对家庭困难的常见病、慢性病患者发放医疗救助帮困卡;四是做好城镇低保家庭人员参加居民医保工作并资助城镇低保家庭儿童参加少儿住院互助基金,使之得到基本医疗保障和增强保障力度。

至年底,本市已累计实施医疗救助14.16万人次,比上年度增加12.38%;支出救助资金2.38亿元,比上年度增加11.74%。其中,大病医疗救助53943人次,比上年度增加4653人次,增幅9.4%;支出资金21762万元,比上年度增加4233万元,增幅24.1%。同时,资助低保家庭儿童参加少儿住院互助基金50380人,支出资金302.28万元;发放“一卡通”医疗卡4.72万张,折合资金2360万元。

教育救助

全市对低保和低收入家庭中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发放教育助学券85922人次。其中,城镇低保家庭学生71195人次,农村低保家庭学生6109人次,城镇低收入家庭学生4717人次,农村低收入家庭学生3887人次,烈士子女14人次。

临时救助和综合帮扶

2010年,本市继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进一步健全临时救助制度,加大综合帮扶力度,形成对城乡低保制度和医疗、教育、住房等单项救助政策的补充。继续探索“支出型”贫困群体帮扶机制。研究对“支出型”贫困家庭——因大病重病、子女就学、突发事件等原因造成家庭刚性支出过大,远远超出家庭收入的承受能力,收支严

重失衡,实际生活水平处于贫困状态的困难家庭,包括经过各种救助帮困后仍有突出困难的家庭以及现行救助政策尚未覆盖的困难家庭实施救助。围绕“支出型”贫困家庭的发现机制、评估机制和救助机制等三个方面,采取救助部门与信息部门、科研机构合作的方式,全面开展专题研究。初步建立了社区关注、社工介入、网络联接、平台交换的“支出型”贫困家庭的发现机制,综合帮扶信息网已经在年内上线开通。初步构建了由基本生活需求模型、困难程度分类模型、救助帮扶系数模型组成的贫困评估办法,已经在静安区开展实例验证。运用部门合力、政社合力扩大救助资源,采取保障基本生活、缓解致贫压力的办法开展了救助。针对低保制度和专项救助政策未覆盖的,或者已经纳入低保制度和专项救助政策覆盖范围仍然有较大困难的,以及地方政府认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等三类对象。各级政府加大临时救助力度,并且引导社会组织开展综合帮扶。形成了政府主导,社会组织积极参与,救助主体多层次、救助对象多种类、救助方式多样化、救助资金筹集多元化的临时救助制度和综合帮扶机制。以个案帮扶形式,化解群众中存在的突出困难。

2010年,全市实施综合帮扶14.22万人次,支出帮扶资金7830.28万元。

安徽下放居民定期生活困难补助和支内退休回沪定居人员帮困补助

2010年,按照“迎世博、惠民生、促和谐”的指导思想,本市进一步做好上海下放安徽居民定期生活困难补助工作,下放安徽居民定期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150元至300元不等。12月27日至28日,上海市民政局、安徽省民政厅在安徽省庐江县联合召开上海下放安徽居民工作会议,表彰了下放居民工作服务平安世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本市12个先进集体、30个先进个人受到表彰。至年底,上海下放安徽居民中享受定期生活困难补助的有8318人,全年支出救助资金2136.63万元。享受支内退休回沪

定居人员帮困补助的人数共36.21万人，其中享受分档帮困补助的人数17.69万人，支出资金7.37亿元。

2010年元旦春节期间帮困送温暖工作

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统一部署下，本市2010年元旦、春节期间的帮困送温暖工作以“迎世博、惠民生、促和谐”为主题，在传统节日中体现党和政府关爱，在走访慰问中化解群众突出困难，在迎世博氛围中营造社会和谐，让困难群众度过了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元旦、春节期间，全市党政机关、群众团体、社会公益组织广泛开展帮困送温暖活动，对重点优抚对象、民政救济对象、条线帮困对象、群团帮困对象、慈善组织帮困对象、都江堰灾区困难人员、支内退休回沪人员和本市退休人员等八大类对象实施了帮困。

据统计，覆盖人数达177万人(次)，共支出资金5.56亿元。其中，政策性帮困覆盖130万人(次)，支出资金3.34亿元；群众团体和社会组织帮困47万人(次)，支出资金2.22亿元。同时，对375.2万全市离退休人员发放节日一次性生活补助2.26亿元。对34万支内回沪定居人员发放节日补助1.02亿元。给予都江堰市贫困灾民节日实物补助，覆盖4.7万户，支出捐赠资金800万元。另据统计，节日期间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和群众团体组织走访慰问各类困难群众55万人次。

对口支援

2010年，按照市委、市政府“加快自身发展，主动服务全国”的要求，进一步加大了对口支援灾区和贫困地区工作力度。2010年2月份开始，云南、广西、青海、浙江、福建、江西、湖南、广东、四川、贵州、湖北、重庆、陕西、吉林、甘肃等15个省区和直辖市先后发生了干旱、地震、台风、洪涝等地质和气象灾害，本市按照应急响应预案规定，分别及时对15个省市灾区实施了救灾援助，共援助资金4800万元，有力地支援了兄弟省市受灾地区抗灾救灾工作。

“送温暖、献爱心”募集衣被支援灾区活动

2010年11月18日至12月8日，本市采取“民政牵头、区县动员、街镇实施”的方法，在全市各区县、街道、乡镇和基层社区广泛开展了以“捐赠衣被，温暖灾区”为主题的社会捐赠活动，支援云南省、四川省的灾区和贫困地区群众的生产生活。捐赠活动得到了广大热心市民的踊跃支持，全市募集了大批棉被、毛毯，棉衣裤、大衣、羽绒服、皮衣、毛衣、毛裤、绒衣和绒裤等御寒衣被。据统计，共募集衣被363.16万件。在市建交委、市交警总队和铁路运输部门的支持下，捐赠衣被等物资已经于12月7日至8日，集中发往云南省、四川省灾区，装车总量122个车皮。在募集衣被同时，全市共接受社会各界捐款1181.37万元，用于跨省对口支援和本市综合帮扶。

4.14玉树地震赈灾募捐

2010年4月14日玉树地震后，上海市委、市政府第一时间启动了对兄弟省市应急援助响应预案，当晚即向青海省委、省政府发出慰问电，并援助1000万元。市民政局统一协调全市抗震救灾集中捐赠工作，连续制定了四个文件，加强对全市各部门、各单位捐赠工作的协调和指导。截止5月25日，上海市民政局累计接收玉树地震救灾捐款5582,7936.11元，已全部汇缴至民政部。其中，10000元为定向捐款，用于青海玉树灾区校园重建。

自然灾害趋势分析和评估

根据国家减灾委的要求，在市应急办、市卫生局、市安监局、市公安局、市地震局、市气象局、市农委、市国土局、市水务局、市建设交通委、市发改委、市绿化局等有关部门支持配合下，年内完成了《2010年度自然灾害趋势分析与主要对策研究》，为有关部门做好年度自然灾害应对工作和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5.12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

2010年5月12日是全国第二个“防灾减灾日”，根据《国家减灾委员会关于做好今年防灾减灾日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减电〔2010〕1号)

的要求和市政府领导批示精神，5月7日至5月13日，本市在市应急委的领导下，由市应急办协调，市民政局、市民防办牵头，会同19个部门和单位以及各区县政府，以“服务世博，减灾从社区做起”为主题，运用发送短信、网络宣传、设置世博安全专栏等方式开展宣传活动，举办了防灾培训、防灾演练、社区防灾啄木鸟行动、发放居民防灾应急包、社区灾害风险评估、居村委防灾风险排摸等系列活动，同时，组织开展了“中国人保—全国防灾减灾知识大赛”上海赛区的活动，派遣队伍参加了全国的大赛，进一步增强本市广大人民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普及防灾减灾知识技能，提高了城市防灾减灾能力。

据统计，全市共发放各类防灾减灾知识宣传资料65万多份，移动和电信通信运营商向市民发送防灾减灾公益短信224.7万条，发放家庭应急包25万个，开展急救初级培训6110人次、普及培训6.2万人次，宣传活动覆盖全市5300多个居（村）委会，开展各类演练50多次，科普场馆免费接待市民群众、学生4098人次。

灾害信息员培训鉴定

2010年，为进一步加强灾害信息管理工作，强化民政救灾减灾职能，本市着力开展灾害信息员的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工作。4月28日，灾害信息员上海职业技能鉴定站（058站）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在上海市社会工作培训中心成立。灾害信息员是指涵盖各类灾害事件，专门从事灾害信息的收集、传递、整理、分析、评估等工作的人员，主要承担灾害预警预报信息接收和传递、灾情信息收集和报告、灾害应急救助、防灾减灾知识宣传等职责任务，是解决灾害预警信息传递“最后一公里”瓶颈问题和确保灾情信息及时准确上报的关键力量。根据本市综合减灾工作的总体要求，为促进灾害信息员队伍的专业化、职业化，按照劳动和社会保障部2007年12月颁布的《灾害信息员国家职业标准》（职业编码：X4-07-99-12），从4月至12月，本市成功举办了三期灾害信息员职业技能培训

班，共有269名防灾减灾工作人员参加了培训并通过了职业技能鉴定，灾害信息员已经基本覆盖全市各街道、乡镇。

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活动

2010年，本市紧紧围绕“减灾从社区做起”的国家“防灾减灾日”主题，继续开展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进一步加强城乡综合减灾能力，推进社区防灾减灾工作发展。12月8日，经国家减灾委和民政部批准，本市31个社区被授予“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称号（《关于授予北京市东城区北新桥街道民安社区等875个社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称号的决定》民发【2010】166号），31个社区名单为：

黄浦区南京东路社区、卢湾区瑞金二路社区、卢湾区五里桥社区、徐汇区徐家汇社区、长宁区新华社区、长宁区虹桥街道虹储社区、长宁区天山社区、静安区静安寺社区、普陀区长风社区、普陀区曹杨街道桂杨园社区、普陀区长寿街道普雄社区、虹口区凉城新村社区、虹口区广中路街道金属新村社区、杨浦区控江社区、杨浦区殷行街道工农三村第二居民区社区、杨浦区大桥街道广杭社区、闵行区虹桥镇井亭社区、宝山区罗泾镇宝虹家园社区、宝山区庙行馨康苑社区、嘉定区真新社区、嘉定区嘉中社区、浦东新区浦兴路社区、浦东新区惠南镇桥北村社区、金山区石化街道辰凯花苑社区、金山区山阳镇金豪社区、松江区永丰社区、松江区四泾镇润江社区、青浦区盈浦街道解放社区、青浦区朱家角镇西湖新村社区、奉贤区南桥镇曙光第一社区、崇明县新海镇长征社区。

居民经济状况核对

2010年，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工作圆满完成经济适用住房试点核对工作，突破实现财产核查，积极推进区县核对中心的组建。全年，徐汇、闵行两个试点区共有2418户家庭进入经济状况核对阶段。经核对，有220户家庭不符合申请条件，检出率约9.1%，确保了公共政策公平公正地实施，并直接为公共财政节省资金约6600万元，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成效显著。

为进一步促进本市居民诚信申报，6月下旬，发布了《关于加强经济适用住房申请审核、严肃查处隐瞒虚报行为的通知》。12月，公布了修订后的《上海市经济适用住房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实施细则》，为全市面上推开的经适房核对工作做好准备。经适房核对工作得到了市委、市政府领导的高度肯定，韩正市长总结了核对机制的四大特点：制度、技术、诚信、监管。在财产核对的基础上，6月，车辆电子比对专线正式上线，实现了车辆比对从手工化向电子化的转变。并征得中国证监会同意，上海已开展证券查询试点工作。

廉租住房核对工作稳步开展

上海市居民经济状况核对中心已对房管部门出具16546份廉租住房核对报告，经核对，

共发现有5220户家庭不符合申请条件，检出率24.22%，为公共财政节省资金近3900万元。2010年，区县核对机构建设取得重大进展，至年底，17个区均已成立核对中心。为确保基层核对员的专业水平和能力素质，市核对中心多次组织基层核对工作人员进行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项目核对业务培训，并在12月开展首批基层经济状况核对员上岗考核工作，320名基层核对工作人员通过考核，取得岗位培训证书。

积极开展与兄弟省市工作交流。共接待北京、天津、内蒙古等近30个考察团，介绍上海做法，交流核对工作经验，在4月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召开的“城市居民家庭收入核对试点单位工作情况交流会”上介绍上海经验。11月，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发函要求市民政局协助民政部开发“全国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信息系统”。

社会福利事业

社会福利事业是指国家和社会为老年人、残疾人、儿童及其他需要帮助者建立的各种设施和服务体系。民政部门涉及的社会福利主要包括养老福利服务、儿童福利等福利事业的总体规划、政策制定及服务管理等工作。

2010年是“十一五”最后一年，也是筹划好“十二五”发展的关键之年。市民政局按照构建现代民政的要求，加快推进社会福利和救助管理工作，为“十二五”奠定坚实基础。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全年新增养老床位10843张，其中政府办养老机构新增5863张，社会办养老机构新增4980张。全市新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20家，新设立

项目名称		数值	单位
全市养老机构		625	家
其中	市区县政府办养老机构	33	家
	街道乡镇办养老机构	260	家
	社会办养老机构	332	家
全年新增养老床位数		10843	张
全市养老床位总数		97841	张
其中	市区县政府办养老机构床位	9065	张
	街道乡镇办养老机构床位	36591	张
	社会办养老机构床位	52185	张
社会办养老机构床位占总床位比例		53	%
养老床位占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例		3.1	%
全年建设养老床位投入资金		127601	万元
其中	市建设财力和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	5000	万元
	区县、街道政府投入	98834	万元
	社会力量投入	23767	万元
全市拥有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303	家
拥有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		404	家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人数		25.2	万人
13万名老人经评估得到服务补贴，约占服务总人数比例		52	%
自费购买服务老人12.2万名，约占服务总人数比例		48	%
养老服务补贴总投入资金		30038	万元
其中	市、区两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	2000	万元
	市级财力投入	12743	万元
	区级财力投入	15295	万元

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65个。完成农村地区养老服务设施“上海霞光计划”项目29家，另有5家列入了国家民政部“霞光计划”项目。

全市新增养老床位建设资金总投入127601万元。其中，市建设财力和市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5000万元，占总投入的4.0%；区县、街镇投入98834万元，占总投入的77.4%；社会力量投入23767万元，占总投入的18.6%。郊区农村地区养老服务设施“霞光计划”项目，市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1194万元。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至年底，本市18个区县共有233家社区养老服务社，3.3万名社区居家养老工作人员，为25.2万名居家老人提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约占本市户籍老年人口的8%。其中，为23.5万名老人提供上门服务，13万名老人经评估得到服务补贴，约占服务总人数的52%，服务补贴总金额约3亿元；自费购买服务老人12.2万名，约占服务总人数的48%；另有8000名老人养老服务补贴带入养老机构。至年底，全市拥有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303家，为9000名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拥有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404家，受益老人近4万名。

养老服务管理

以规范达标为重点，保障养老服务安全运营。在2009年自查工作的基础上，今年，主要针对自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对照《养老设施建筑设计标准》等有关制度规范，在全市开展实项目整改工作。各区县认真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集中排查存在的安全隐患，清理未达标的改扩建项目，检查控制补贴资金发放，基本建立了长效监管机制。

同时，根据民政部工作部署，开展养老机构“两规范一标准”专项检查。对全市2009年底已经执业的养老机构，在设施设备和环境、服务、管理、队伍建设等4个方面27类87个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检查项目97%达标，形成总结分析报告专报民政部。今后以专项检查为抓手形成长效管理机制，提高机构服务管理水平。此外，继续推行养老机构意外责任保险，2010年本市533家养

老机构52448张养老床位投保综合责任险,养老机构发生意外责任风险的善后处置能力不断提高。2010年新增18家养老机构的内部医疗机构纳入医保联网结算,目前本市共有72家养老机构医保联网。

孤残儿童和精神残疾人福利

市属儿童福利机构进一步加强规范化管理,注重各项制度的有效执行,狠抓服务质量的提高。在弃婴接收与照料、儿童的医疗保健、生活护理、传染病防控、疾病防治、教育、康复、寄养、国内外收领养等方面都得到有序推进和较快发展。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积极开展孤儿最低养育标准调研,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各项孤儿保障工作。

市属民政精神卫生机构牢固树立“平安世博、安全发展”的业务工作目标,加强服务提供的环节控制,注重医疗制度的有效执行,尤其是在市、区重性精神病人治疗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统一布置下,认真制定本系统重性精神疾病管理制度,逐一核查疾病的危险性评估分级,做好重性精神病人家属及所在地居委会的告知解释工作,确保了世博期间精神疾病管理工作有序、平稳地开展。

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继养老服务信息系统一养老服务需求评估子系统、居家养老子系统正式上线运行之后,养老机构设置审批子系统也已全面推开,今年在继续完善设置审批子系统并完成上线运行的同时,重点推进机构日常管理服务子系统,对全市养老机构信息设备配置和网络管理人员情况进行调查,委托局信息中心和万达公司分9批对浦东、闵行、长宁、徐汇等四个试点区222家养老机构中的452名院长、网管员进行了应用培训。目前机构日常管理服务子系统已在4个区县试点推广应用,力争年内系统联网登录。

上海市地方标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规范》自2010年2月1日起正式实施以来,各区县开展贯标培训、梳理制度、规范服务、加强考核,

有步骤、分阶段地推进贯标工作。各区县针对资金使用管理、设施管理、规范用工、信息化管理等自身薄弱环节,研究出台区域性管理办法和规范性文件。

立法工作及调查研究

积极推进本市养老机构管理立法调研,根据规章清理工作要求,会同法规处向市政府法制办做立法思路专题汇报,并根据阶段性专题研讨意见,修改《上海市养老机构管理办法》条文内容。与市工商局、市商务委就本市养老机构工商登记的有关问题进行协商,在设置与登记程序、核名规程、监管方式等方面达成了初步共识,形成有关情况报告。

为谋划好“十二五”时期上海养老服务事业发展大局,研究制定养老服务“十二五”规划、《养老服务 and 儿童福利设施“十二五”建设规划》,形成《“十二五”养老服务发展政策意见》的初步建议,拟从推进设施建设与运营、拓展养老服务、加强养老服务队伍、促进服务资源整合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会同市发改委开展本市机构养老等基础设施“十二五”建设规划的调研,制定下发3大类(针对机构、日托、老年人等)7种表式12000份调查问卷,并对各区县有代表性养老机构进行了实地调研,形成初步调研成果。根据《关于推进本市大型居住社区市政公建配套建设和管理的若干意见》,对本市5个区县8个重点建设基地养老设施规划情况进行初步摸底,探索配套养老设施落地推进机制、建设方式、投入机制等。

文明行业创建及业务培训

继续以创建文明行业为抓手,进一步提升养老机构管理服务水平。已发展545家养老机构成为行业协会会员单位。通过对52项重点项目的验收,重点项目达标示范单位359家,达标率为73%,推进行业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试行对下属会员单位养老服务需求第三方评估,年内共培训评估员240名。对《养老机构服务管理实用手册》进行了再版。

参与养老护理外来人员补贴培训工作。依托养老护理职业培训中心，年内举办养老护理人员初、中级等级培训班7批，培训学员297名。举办养老机构服务人员上岗培训班56批，培训学员2887名。举办居家养老服务人员上岗培训班16批，培训学员994名。举办居家养老服务评估员培训班1批，培训学员118名。举办养老机构管理人员培训班4批，培训管理人员162名。举办养老机构院长培训班1批，培训院长50名。通过上岗培训和护理等级培训，提升了养老服务和行业管理队伍的整体素质。此外，还完成了养老护理人员高级技能开发工作，开展养老护理员等级鉴定23批，鉴定养老护理人员1391名。

社会福利企业

社会福利企业是以集中安置具有一定劳动能力的残疾人员劳动就业为目的、具有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性质的特殊企业，是实现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残疾人保障法》、《残疾人就业条例》中关于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保障他们劳动权利、维护残疾人人格尊严、实现人生价值的有效途径。

2010年，本市共有社会福利企业1455家，职工总数108473人。其中，残疾职工 36559人（视力残疾 4286人，听力残疾5135人，肢体残疾17213人，智力残疾8439人，精神残疾981人，其他残疾 505人），占职工总数33.7%。年内，本市社会福利企业实现销售收入354.16亿元，利润总额18.82亿元，分别比2009年上升16.69%和14.23%。本市社会福利企业中全部职工累计收入总额为215499.82万元，残疾职工累计收入总额为50227.59万元。职工参加保险人数为101117人，保险累计支出总额达35238.97万元。其中，残疾职工参加保险人数为36557人。

开展“十二五”规划大讨论

为配合做好市民政系统“十二五”规划大讨论工作，开展对长宁、徐汇、闸北等中心城区福利企业调查、组织专家进行研讨论证等活动，紧密围绕福利企业如何调整结构、转变经济方式，

深入探索现代民政条件下残疾人集中就业的新领域新载体，谋划本市福利企业残疾人集中就业的发展规划和思路。调研出台了《关于残疾人集中就业新行业新载体的调研》等配套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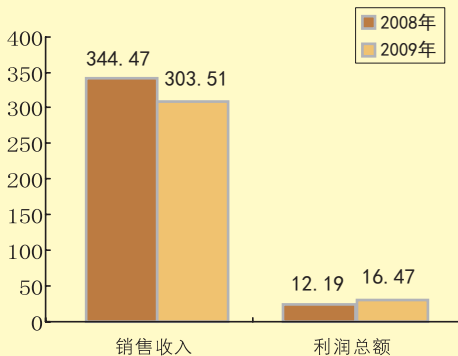
完善社会福利企业政策法规

为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扶持本市残疾人事业发展意见》精神，根据本市福利企业残疾人集中就业状况，已起草完成了《关于促进本市残疾人集中就业的若干意见》、《上海市福利企业资格认定办法》，并广泛听取区县福利企业管理部门意见，将在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出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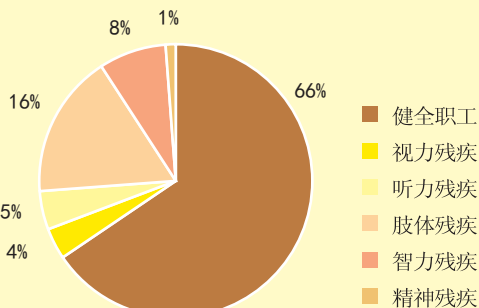
开展调研争取政策扶持

针对福利企业新政策实施以来本市福利企业和残疾人集中就业工作的现状，会同市残联组织召开“关于开展残疾人集中就业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情况调研会”，形成调研报告报民政部

2008年、2009年全市社会福利企业
销售收入、利润总额情况比较
(单位：亿元)



2009年底全市社会福利企业职工构成情况



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推进示范福利企业基地建设

为落实“十一五”规划中关于创建本市示范福利企业基地项目，市民政局制定下发了《上海市民政局关于创建上海市示范福利企业基地工作的通知》（沪民企管发【2010】16号），并发布了《示范福利企业评估标准》，指导各区县创建福利企业示范基地的申报工作。年内，共对申报示范福利企业的16个区县30家福利企业进行了审核评估。

落实对退税未达3.5万元的福利企业给予资金补贴

为做好对本市2008年度退税未达3.5万元的福利企业给予资金补贴工作，会同市财政、市残联向市政府作了专项报告，并对本市各区（县）福利企业2008年3.5万元退税需补贴情况多次进行了测算和数据汇总，形成预算方案送市财政局和市残联。经核准，全市符合补贴规定的福利企业有420家，年内，资金补贴总额1589.96万元，惠及全市1.1万名残疾职工。

搭建残疾职工风险管理平台

为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扶持残疾人就业和支持福利企业摆脱困境”专题会议精神，最大限度地降低福利企业残疾职工的风险，会同市残联召开了“推行福利企业风险管理服务项目”座谈会。正拟定项目运作方案，尽快出台政策惠及福利企业残疾职工。

业务受理

2010年，共受理社会福利企业资格认定58家，新增残疾人岗位1102个；变更福利企业88家，注销福利企业94家。同时，对部分资格认定福利企业进行了回访，为其提供各项服务和指导，督促企业严格遵循建立完善无障碍设施、残疾人职工就业岗位、基本权益保障等方面的政策规定。

年检年审工作

年内，会同市国税局、市地税局联合制定下发了《关于开展2009年度全市福利企业资格认定

年检暨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资格年审的通知》（沪民企管发[2010]4号），联合召开工作部署会议。3月—5月，会同税务部门开展了2009年度全市福利企业的年检年审工作（以下简称“年检年审”）。经区县联合初审、市级联合抽检两个阶段，全市共有1408户福利企业参加2009年度年检年审。区县上报初审认定合格企业1401户，纳入整改企业7户。市民政、税务联合抽检福利企业35户。经综合评估：全市通过年检年审合格福利企业1408户（其中经整改合格企业7户），合格率达100%。有效的保障了残疾职工和福利企业的利益。

开展扶残助残活动

元旦春节期间，市民政局下发了《关于开展2010年元旦春节期间“扶残帮困送温暖”活动的通知》，要求全市各级民政做好对辖区内福利企业特困残疾职工的帮困工作。市民政局分四组走访慰问了19个区县、国资委系统及民政集团公司下属福利企业中43户特困残疾职工家庭，发放补贴共计4.3万元。全市福利企业管理机构及福利企业普遍开展了各种形式的扶残助残活动，帮助特困残疾职工欢度佳节。根据市委宣传部、市民政局、市残联《关于开展第二十次“全国助残日”第十一次“上海助残周”活动的通知》精神，组织全市福利企业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扶残助残活动。通过走访特殊困难残疾人职工家庭，组织开展残疾职工参观“世博会”等活动，营造和谐的社会氛围。举行了“爱洒巾幗、德林奉献”——为困难残障妇女捐赠义肢活动。德林义

肢康复器材(上海)有限公司的假肢制作师免费为来自本市崇明、宝山、长宁、浦东新区等区县的残障妇女精心设计和安装假肢,使她们重新站立起来,享受平等的人生。

城镇重残人员纳入基本医疗保障复核工作

为维护本市重残人员合法权益,全市各级民政部门认真开展本市城镇重残人员纳入基本医疗保障复核工作,年内,共对2117名纳入基本医疗保障体系的重残无业人员情况进行了复核。自2008年开展此项工作始,全市共对4905名重残人员纳入基本医疗保障情况进行了复核,维护了特殊群体的基本利益。另并受理完成假肢和矫形器生产装配企业资格认定3家。

组织假肢、矫形器职业技能操作工培训和考试

5月,经民政部批复同意,上海民政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站建立,并在上海假肢厂有限公司、上海医疗器械高等专科学校建立两个实操考试点。按照民政部职业技能鉴定培训中心统一安排,组织了2010年度假肢、矫形器师二个专业、三个级别的职业技能鉴定培训和考试工作。年内,共有22人通过职业技能考核。

发挥行业特点 积极服务世博

年内,上海市康复器具协会把“参与世博、服务世博”作为重要工作内容。5月11日,上海增爱基金会轮椅捐赠仪式在市世博局会议室顺利举行,市世博局、增爱基金会、市康复器具协会和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领导出席了捐赠仪式。上海增爱基金会在世博期间共捐赠轮椅2000辆。

联合高校共建技能人才实践基地

年内,上海市康复器具协会和上海医疗器械高等专科学校共建了人才实践基地。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双方以实践基地为载体,开展管理、实习、培训和科研合作。根据行业发展、企业技能人才培养需要和学校教学要求,互派人员参加技能培训、实习实训和挂职锻炼。目前,已累计

为80余名在校大学生提供了实习和实践场所。

开展“诚信经营、满意服务”主题活动

为进一步提升行业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规范行业经营活动,为残障人提供更好的服务,制定下发了《上海市康复器具行业自律公约》,并在网站上公告,接受社会监督。上海世博会期间,以服务世博为契机,以进一步弘扬诚信精神、加强行业自律、促进公平竞争、保障残障人利益为目标,开展了“诚信经营、满意服务”主题活动,残障人提供热情、周到、优质的服务,充分发挥企业、经营者在活动中的主体作用,自觉接受协会和社会的指导和监督。

福利彩票

发行福利彩票是为发展社会福利事业筹集资金的一种方式。2009年，全市福利彩票推出的游戏品种包括电脑型和即开型两大类。其中电脑型福利彩票游戏有“双色球”、“东方6+1”、“3D”、“天天彩”（选4）、15选5、七乐彩（30选7）、“时时乐”（每半小时开一次奖，全天共开23次奖）、基诺；即开型福利彩票游戏有“中福在线”即开票、“上海风采”生肖套票、主题套票、网点即开票（刮刮乐）。

2010年，全市福利彩票推出的游戏品种包括电脑型、即开型和中福在线。其中：电脑型福利彩票游戏：“双色球”、“东方6+1”、“3D”、“天天彩、15选5、七乐彩、“时时乐”、“时时彩”、基诺。全市共有电脑福利彩票2755家投注站，其中：电脑福利彩票终端机2683台，福利彩票专卖店247家，基诺投注站202个。即开型福利彩票游戏包括“上海风采”虎年生肖套票、世博主题票、网点即开票（刮刮乐）。全市共有即开型

福利彩票销售网点2578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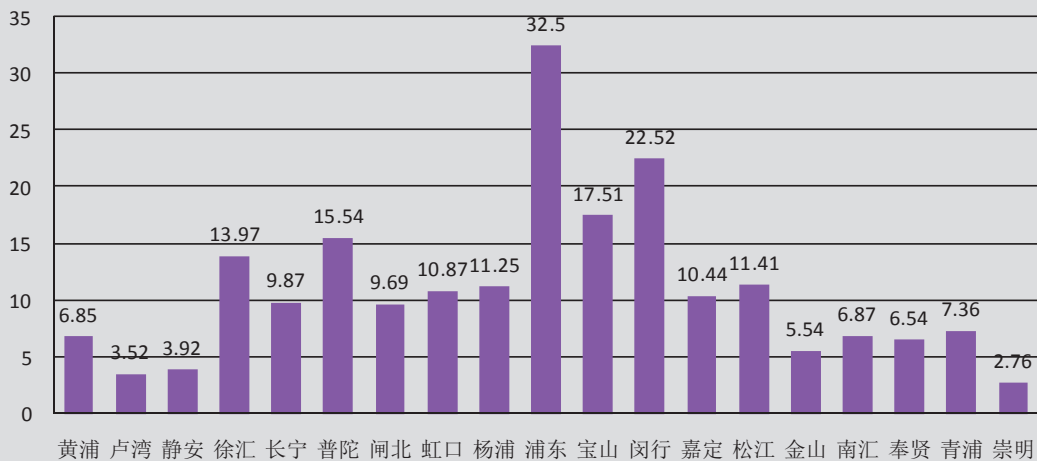
福利彩票销售

截至年底，福利彩票销售总量29.5亿元，比去年同期19.19亿元增加了3088万元。其中电脑型彩票25.3亿元，即开型彩票3.58亿元，中福在线票6215万元。福利彩票市场占有率65.6%。全市销售福利彩票共筹集社会福利公益金9.7亿元。

奖金兑付

年内，各类福利彩票中奖人数28347人，中

2009年度上海福利彩票各区县销量
(不包括无纸化等彩票) (单位:千万元)



奖金额6.55亿元，单注一万元以上中奖者上缴个人所得税1.52亿元。电脑票中奖人数27833人，中奖金额6.39亿元，缴税1.49亿元。其中一等奖中奖人数60人，中奖金额5.28亿元，缴税1.32亿元。即开票中奖人数505人，中奖金额1528万元，缴税366万元。中福在线中奖人数9人，中奖金额126万元，缴税32万元。

管理工作

年内，福利彩票发行工作以上海世博会为契机，倡导科学管理、强化队伍建设，推动上海福利彩票事业的“安全运行、健康发展”。顺利完成全年度各项任务，“十一五”期间实现彩票销售117亿元，突破了原定100亿元的销售目标。

把握世博会机遇，不断创新福利彩票工作

加强网点管理，在福利彩票品种方面勇于创新，促进福利彩票销售。年内，荣获上海市世博会窗口服务先进集体和世博服务风采奖、民政系统“世博整治贡献奖”集体奖和多人荣获

世博先进个人。世博会期间共推出了23种130个票面的世博主题即开票，有机地糅合了世博理念和公益理念，截至世博会结束，全国范围内共销售世博彩票22亿元。

技术保障

随着福利彩票发行规模和发行量的逐年攀升，彩票业进入了“高位运行、高危运行、高风险运行”的阶段，对技术管理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上海福利彩票工作在多个系统共同运行的情况下，坚持“安全运行、健康发展”的工作方针，坚持“技术基础建设、技术管理”两手抓，保证了各系统正常运行，无重大人为事故。完善和有效执行各项应急预案，较好维护了福利彩票的公信度。利用春节休市期，对各销售系统进行保养检测。加强全市网点终端机的常规维护和日常维修，确保开机率。为新游戏上市、玩法调整、加奖促销等做好技术准备，包括软件开发、用户测试和操作流程、文档更新。结合机房人员的直接管理，加强技术人员职业道德教育和专业技能培训。

宣传工作

坚持整合宣传资源，形成福彩公益形象的宣传效应。组织开展“福彩在行动”、“爱心行动”基金新春特别行动、向全市独居老人赠送收音机等活动，开设“安康听”广播“闲话彩市”栏目，开设“主任信箱”等宣传渠道，彰显福利彩票造福社会的公益形象；举办加奖促销宣传，组织开展世博主题彩票上市南京路步行街大型宣传活动，以“迎世博、献爱心”手机银行体验送彩票、“超级百万”即开票加奖、“双色球”亿元加奖、“刮刮乐”赈灾票的促销宣传，吸引不同层次彩民参与；抓住本市中出2.59亿大奖机会，妥善处置、有力宣传，促进了双色球品种的销售和福利彩票的公信、公益形象塑造；四是积极开展宣传营销、站点扩容、“时时彩”上市、世博彩票新票上市等技能培训，共计78场次。

表彰先进

年内，上海福利彩票发行工作举得较大进

步，上海市民政局荣获2010年中国福利彩票组织管理二等奖，上海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荣获2010年度全国福利彩票“售总量二等奖”、“销售进步三等奖”以及“发展贡献三等奖”三个大奖。3月，上海召开了全市福利彩票工作会议，对2009年度在彩票销售工作中成绩优秀的单位予以表彰奖励，授予浦东新区2009年度销售总量奖一等奖，崇明县2009年度电脑彩票销售进步一等奖，闵行区、浦东新区、静安区及卢湾区2009年度组织工作优胜奖称号。

老龄工作

老龄工作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上海市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的规定，政府通过协调、统筹、规划、督促、宣传等形式，发展老龄事业，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工作。

根据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负责全市老龄工作的牵头、协调和检查、督促工作。

召开市老龄委全体（扩大）会议

5月31日，上海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召开全体（扩大）会议，确定本年的工作重点是全面完成“十一五”各项任务，制定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做好本市老年人参与世博会活动，继续完善养老保障体系，统筹兼顾各类人群的收入水平，全力完成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试点创建全国老年友好型城市和宜居社区以及敬老爱老助老宣传教育等重点工作。市委副书记、市老龄委主任殷一璀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还传达了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会议精神，表彰了上海市老龄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开展“全国老龄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选活动

根据全国老龄委要求，在做好上海市老龄

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的基础上，开展了全国老龄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选活动。制定了《关于全国老龄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评选细则》，在名额分配、推荐原则、评选条件、评选程序等方面做了明确要求。11月，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授予上海市13家单位为“全国老龄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17名同志为“全国老龄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开展第四届敬老爱老助老主题教育活动

联合上海警备区政治部、市教委、市文广局、市老年基金会等单位 and 组织共同发文，在本市范围内开展第四届敬老爱老助老主题教育活动。经严格评审后，全市共评定出10名“上海市孝亲敬老楷模”、10名“上海市孝亲敬老楷模提名奖”、231名“上海市孝亲敬老之星”和132个“上海市孝亲敬老模范单位（集体）”。12月26日，第四届全国敬老主题教育活动表彰会议在北京隆重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主任回良玉出席会议并颁奖。其中，上海市普陀区陈德骅获得“中华孝亲敬老楷模”荣誉称号，松江区洪照生、浦东新区潘秋胜获得“中华孝亲敬老楷模提名奖”荣誉称号，上置集团、杨浦区平凉路街道办事处、嘉定区真新街道办事处、青浦区金泽中学获得“全国敬老模范单位”荣誉称号，另外还有65名同志获得了“全国孝亲敬老之星”荣誉称号。

编制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为做好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市民政局开展了一系列前期课题研究，包括上海“十一五”期间老龄事业发展的基本经验与启示、应对人口老龄化挑战的国际国内比较、上海养老福利服务“十二五”规划、健全老龄政策法规体系、上海城乡老年人养老保障一体化、上海老年卫生保健体系及健康干预、老年护理保险、上海老年人社区支持系统、上海老年人需求状况分析、完善老龄工作体制机制及老龄工作平台建设等11个课题。经过近一年的努力，规划编制工作进展顺利，已起草完成规划草稿，正在向各有关单位征求意见。

组织实施庆祝第23个敬老日活动

10月16日是本市第23个敬老日，市老龄办以“敬老在你身边，共建和谐社会”的主题，组织开展了本市第23个敬老日暨首次“敬老月”系列活动。

敬老日期间，市领导俞正声、韩正、刘云耕、冯国勤等分别带队，深入社区和老人家中进行走访慰问，向老年人送上节日的问候。市老龄委举办了“九九关爱 情牵世博——2010上海市重阳节（敬老日）大型文艺晚会”。晚会期间，市领导还向本市“孝亲敬老”十大楷模、“敬老模范单位”代表进行了颁奖仪式。开展了“九九关爱”上海市2010年重阳节（敬老日）电视大放送活动，以“敬老在身边”为主题，反映了当代老年人的生活、反映了世博老年志愿者的风采、也反映了当今社会敬老爱老助老的风尚。组织开展上海市大型现场为老法律咨询和服务活动。10月

16日当天，市老龄办、市退管会等部门在静安公园举办“2010年上海市敬老日大型宣传咨询和为老服务活动”。本市10余位资深律师和法院、公安、司法、公证、法律援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民政、卫生、妇联、心理咨询、老年社工等部门的专家现场接待广大老年人的咨询服务。现场还设置了老年医疗、理发、裁剪、修理小家电、钟表、眼镜、雨伞、电话机等为老服务项目。活动期间，共为1500余位老年人提供了各类咨询和服务。举办了“庆世博千名老人重阳佘山登高”活动。10月16日敬老日上午，由上海市老龄办、市体育局、市旅游局和松江区人民政府联合主办的“庆世博千名老人重阳佘山登高”活动在松江佘山国家旅游度假区隆重举行，来自全市18个区县的1200多名老年人代表参加了本次活动。

完成新建和改扩建300家老年活动室的任务

年内，继续按照“以郊区农村为重点，适当兼顾城区；以村级项目创建为主，适当考虑居委会的创建需要；适当参考既往年度指标分配和任务完成情况”的原则，确定了300家老年活动室的创建任务。各区县通过加强调研督促，召开创建动员会、项目推进会、现场会等，完善工作例会制度，统筹整合涉老资源，加大标准化老年活动室创建工作的力度，全年实际创建306家标准化老年活动室。

开展军地共建老龄事业签约活动

10月9日，上海市民政局、上海警备区政治部关于“军地共建现代老龄服务事业、共助老年人幸福晚年生活”的签约仪式在青松城举行，协

议内容涉及到部队为地方老年人服务,也涉及到地方为部队老干部服务,内容更为详实,也更为全面。

第八期“银龄行动”

6月—7月,市老龄办组织开展了第八期沪疆“银龄行动”。6月4日,市老龄委举行隆重的欢送仪式,市人大副主任胡炜出席,欢送来自医疗领域的21名老年知识分子赴疆。老专家们分别在阿克苏、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巴音郭勒蒙古自治州和克拉玛依市的有关单位开展了为期2个月的志愿服务。期间,市人大副主任胡炜还专程赴疆慰问了“银龄行动”老专家们。“银龄行动”志愿者在疆期间积极开展“传、帮、带”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他们以高超的技术和良好的道德品质,赢得了新疆当地各族人民的高度赞扬和一致好评。

健全上海市老年志愿者网络体系

为进一步倡导“老有所为”,引导广大老年人积极投身社会管理与建设,市老龄办以上海世博会为契机,以成立各级老年志愿者组织为抓手,努力号召广大老年人加入到志愿服务的行列,参与世博,服务社会。全年登记在册的老年志愿者人数为164752人,参与社区平安巡逻、环境保洁、文明劝导、交通值勤、世博知识宣讲、世博接待、语言服务等各项志愿服务活动共计1300余万人次,为上海世博会的成功与精彩,为上海的城市建设和管理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关爱“百岁老人”

年内,为进一步体现党和政府对高龄老人的关怀,在各区县老龄办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市老龄办以上海市市长名义为2009年底在世的百岁老人补发了“百岁寿星”贺卡共809人,为2010年新增的百岁老人当月发放“百岁生日”贺卡,共574人。

开展本市十大百岁寿星评选活动

7月,为进一步弘扬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的传统美德,展示本市长寿水平和百岁寿星的风采,市老龄办开展了“上海市十大百岁寿星”评选活动。

经各区县老龄办申报,由市老年学学会具体承办并组织专家学者对候选人进行筛选、核查和审议,最终评选出“上海市十大最高男寿星”十位,“上海市十大最高女寿星”11位,“上海市百岁寿星十佳风采奖”十位,“上海市百岁夫妻双星奖”一对。

“老年友好城市”和“老年宜居社区”试点

根据全国老龄办的部署,黄浦、长宁、杨浦和浦东新区认真开展了国家“老年宜居社区”和“老年友好城市”试点工作。一年来,各试点区加强对创建试点工作的领导,积极落实试点工作各项要求,制定试点指南和标准,建立本地区规划、领导、推进、协调老年友好型城市和老年宜居社区创建的工作机制,将老年友好型城市和老年宜居社区创建规范与要求,全面纳入老龄事业“十二五”规划,圆满完成了阶段性试点工作任务。

继续开展老年人社区健康干预

10月,市老龄办与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合作编印出版了《行为决定健康》,对黄浦区南京东路街道开展社区老年人健康干预的成功经验进行总结。

法律服务维权工作

年内,市老年人法律服务中心共接待老年人信访3966人次,与2009年同比增加62.8%。其中:来访1536人次,来电2365人次,来信65封。涉及人身权的94件、赡养权的149件、房屋权的1229件、财产权的801件、婚姻权的193件、其他的1500件,调处率达到98%。全年参加接待咨询的大学生志愿者244人次。

冬季为老助浴

1月—3月,市老龄办会同市沐浴行业协会、各区县老龄办继续组织开展了“冬季为老助浴”活动。市老龄办修订了实施方案,完善了安全措施,吸引了更多浴室加入到助浴活动的行列中,在整个活动期间没有发生一起安全事故。全市共有307家浴室参加了助浴活动,惠及3万名老年

人，圆满完成了冬季为老助浴工作。

继续实施“银发无忧”工程

继续组织实施为老年人提供人身意外伤害保障的爱心工程——“银发无忧”工程。按照政府协助、企业让利、市场化运作的原则，联合新华人寿保险公司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使更多的老年人加入到保障行列中来，同时加强相关审核工作，确保每位投保人的信息准确，为后续理赔工作奠定坚实基础。全年，约有70万老年人参保，同比去年增长了4.47%，投保金额约1429万元，同比去年增长了3.32%。

组织各类老年活动

9月，结合以“城市，让生活更美好”为主题的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市老龄办与市老年基金会、市退管办共同组织开展了“申城万名老人游世博”活动。通过进一步完善活动的组织、内容、形式及服务，配备专门的工作人员，在世博园内设立现场指挥部、为出游老人购买意外保险等措施，确保了老年人安全游世博，共有13680名老年人和志愿者参加。

4月—11月，市老龄办组织开展了“上海老人赴黄山短期疗养”活动，活动历时8个月，共有3195位老人分批赴黄山疗养院进行了短期疗养，每位老人均享受300元/人的政府补贴，活动深受老年人的欢迎，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世博期间，上海市老龄艺术团先后组织优秀节目进世博、进社区、下乡村演出30多场次；参加全国老龄办举办的第二届中国老年文化艺术节，艺术团舞蹈队《老胳膊老腿舞起来》荣获舞蹈大赛最高奖——特等奖；艺术团服饰队《花样年华》节目荣获服饰大赛最高奖——金奖。其中，原创舞蹈《留守妈妈》被全国重阳节电视文艺晚会节目组选中，赴京参演。

举办“城市让老年人生活更美好”国际论坛

10月，由市老龄办、市老年基金会与芬兰驻沪总领馆共同主办的“城市让老年人生活更美好”国际论坛在世博园世博中心举行，论坛深入探讨了“政府对老年人的政策支持”、“改善老

年人生活的新技术”等课题。近130位来自驻沪领馆、世博会外国场馆总代表以及境内外的为老服务和社会福利专家、本市及区县老龄委代表、市区老年基金会代表参加了本次论坛。

稳步推进老年教育工作

年内，为推进远程老年教育，不断丰富收视点的管理服务工作的，进一步完善“收视点”数据库，加强收视点辅导员队伍建设，评选了100名远程老年教育收视点优秀工作者。与此同时，对本市部分老年大学和学校进行了创建工作评估。评出了19所上海市示范性老年大学和学校，进一步规范 and 提升了老年教育的质量。

独居老人结对关爱工作创品牌

2010年，进一步推动独居老人结对关爱工作，对各区县进行检查督促和指导。各区县结合本地实际情况，争取各种资源力量，不断开拓思路，创新工作方法，使独居老人得到生活和精神双重关爱。许多区县及社区还专门拨出经费，慰问看望高龄、独居、困难老年人，确保社区老年活动室全天开放及开启空调等设备。2010年3月，“上海市独居老人结对关爱志愿服务”被上海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和上海市志愿者协会命名为“上海市志愿服务优秀品牌”。

优抚双拥

抚恤优待简称“优抚”。优抚对象是指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军人、服现役或者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以及复员军人、退伍军人、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现役军人家属。抚恤优待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的方针，保障军人的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

拥军优属和拥政爱民简称“双拥”。当前，本市双拥工作的领导机构是上海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本市军地双方各级各单位开展双拥工作。

2010年，本市重点优抚对象共32213人（户）。其中，伤残人员7075人，烈士遗属4749人，因公牺牲军人遗属281人，病故军人遗属5501人，在乡复员军人3272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548人，享受生活补助的参战退役人员2315人，享受生活补助的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60人，义务兵及其家属8412户。

定期抚恤补助

本市重点优抚对象中，享受定期抚恤金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以下合称“三属”）共1006人；享受定期定量补助的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以及享受生活补助的参战退役人员和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以下合称“两参”退役人员）共6195人。

从10月1日起，提高了部分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其中，定期抚恤金标准最高每月为3124元，最低每月为1337元；定期定量补助标准每月最高为2283元，最低为每月841元，“两参”退役人员生活补助为每月500元。

伤残抚恤

本市共有享受政府抚恤的伤残人员7072人。其中，残疾军人6695人，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26人，伤残人民警察232人，伤残民兵民工19人。从10月1日起，提高了残疾抚恤金标准，最高每月为3413元，最低每月为683元；从7月1日起，本市调整一至四级伤残人员护理费标准，最

高每月为1783元，最低每月为1070元。

本市办结伤残人员抚恤审批（审核）共346件。其中评定伤残等级130件，调整伤残等级34件，伤残人员破损换证和遗失补证74件，部队退役和外地迁入人员换证95件，伤残人员恢复伤残抚恤1件，残疾军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户籍异地迁入12件。

政府优待

本市享受义务兵及其家属优待金8412户（比上年度增加105户）。其中，城镇义务兵7342人（含大学生义务兵1783人），农村义务兵1070人。本市义务兵及其家属优待金年标准现为22000元。全市共发放义务兵及其家属优待金共计1.85亿元（比上年度增加0.02亿元）。

全市共有8848名重点优抚对象享受医疗费用减免（比上年度增加1198人），医疗减免总金额1332万元（比上年度增加399万元）。

本市共有3069名超过退休年龄且收入水平低于相应定期抚恤金标准的“三属”享受了差额补助,总金额为1647万元;向4157名烈士遗属发放了定期抚恤金,总金额997万元。本市共有151名超过退休年龄且收入水平低于相应定期定量补助标准的复员军人享受了差额补助,总金额为101万元。各区县对10519名60岁以上退伍军人给予了生活补助,总金额为1647万元。全市向10771名优抚对象发放了临时困难补助,总金额达582万元。

优抚事业单位

烈士陵园等烈士纪念建筑物是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至年底,上海共有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14处,其中,上海市龙华烈士陵园、高桥烈士陵园等2处为全国重点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宝山烈士陵园、嘉定烈士陵园、松江烈士陵园等3处为市级烈士纪念建筑物保护单位,还有区县级保护单位9处,共安葬烈士7493位(含无名烈士)。清明期间,上海市龙华烈士陵园连续第七年举办了“龙华魂——2010年的缅怀”爱国主义教育主题活动;推出了《树民族魂,扬爱国旗——上海市龙华烈士陵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图片展》;并在烈士纪念堂举办了第

二期《平凡的人生,闪亮的精神》专题展览。暑期,市龙华烈士陵园与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市教育委员会、市学生素质教育办公室、市学生德育发展中心、中国福利会联合推出了“弘扬世博理念,共创和谐明天——‘龙华魂’上海市中小学生学习课本剧汇演活动”;国庆前夕,推出了《流逝岁月中的回响——上海部分老建筑的历史往事》专题展。这些展览和活动,通过丰富的内容和生动的形式,充分展示了在党的领导下,上海革命运动的各个侧面,体现了先烈们崇高的精神风范。全年,龙华烈士陵园共接待前来祭奠先烈和参观访问的人民群众及中外友人160万多人次,有力地发挥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作用。

荣誉军人疗养院是民政部门为部分需要特殊照料的重残残疾军人、孤老烈属等重点优抚对象提供长期休养服务的优抚事业单位。上海现有荣誉军人疗养院1家,床位50张,其中收治长期入院优抚对象15人;年内,该院组织了20批次,共463名荣誉军人短期入院疗休养,并安排医护人员到崇明、金山等远郊地区开展巡回医疗服务,为129位烈士遗属、残疾军人等重点优抚对象送上健康关怀。1月,驻沪三军、武警部队政治部有关负责同志连续第23年来到市荣军院,代表部队首长和全体官兵亲切慰问住院休养的烈士遗属和残疾军人,向他们送上慰问品和慰问金,并向荣军院赠送了一台55英寸大屏幕液晶电视机和一张高级护理床等文化娱乐和康复设施。

上海现有复退军人精神病院1家,床位100张,收治复退军人精神病人54人。7月,驻沪三军、武警部队政治部有关负责同志来到该院,向住院治疗的复退军人送上了亲切的慰问和关怀,为他们一一送去了慰问品,并赠送了空调和轮椅。

受市双拥办委托,上海市双拥活动中心全年组织承办了52批2124名本市重点优抚对象和驻沪部队英模代表参加疗休养活动。其中,赴黄山疗休养22批、881人,市内疗休养30批、1243人。这项活动从2002年起步,已有15426人(含荣

誉军人)受益,深受驻沪部队官兵和广大优抚对象的欢迎。市双拥活动中心还连续第10年承办武警上海总队驻苏北和皖南部队退伍老兵“游上海”活动。

清明祭扫活动

4月2日,本市党政军领导、各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负责人来到龙华烈士陵园缅怀先烈,祭扫烈士墓。市主要领导、上海警备区和海军上海保障基地负责同志、民革上海市委和市总工会负责同志以及社会各界代表向烈士纪念碑敬献花圈,并向无名烈士敬献了鲜花。除龙华烈士陵园外,浦东、闵行、宝山、嘉定、崇明等区县烈士陵园在清明期间也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纪念活动,接待烈属和社会各界群众10多万人次。

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65周年活动

9月3日,市党政军领导、各界代表在上海淞沪抗战纪念馆举行祭悼抗战英烈仪式。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市委书记俞正声,市委副书记、市长韩正,驻沪部队、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负责人代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市纪委和全市人民向抗战英烈敬献花篮。祭悼仪式后,市领导和社会各界人士参观了淞沪抗战纪念馆。

全国百名著名烈士家属看世博活动

9月18日,由民政部优抚安置局、上海市民政局和上海市拥军优属基金会联合主办的“全国百名著名烈士家属看世博活动”在世博园区启动,共有来自全国25个省市自治区共102名著名烈士的家属代表参加,其中包括杨开慧、刘胡兰、罗盛教、李向群、苏宁、邱光华等烈士的家属。上海市委书记俞正声在参观活动启动仪式上代表上海市委、市政府和全体市民向烈士家属表示最诚挚的欢迎和最崇高的敬意。民政部副部长姜力主持活动启动仪式。

向革命英烈敬献花篮活动

10月1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1周年纪念日。本市党政军领导、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负责人和各界群众代表来到上海市人民英雄纪念碑广场,向革命先烈敬献花篮,深切缅怀先烈们的光辉业绩。市委书记俞正声、市长韩正、驻沪部队、民主党派和人民团体负责人代表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政协、市纪委和全市人民,向革命先烈敬献花篮。市领导和各界群众代表还一同瞻仰了上海市人民英雄纪念碑。

春节拥军优属慰问活动

为进一步促进本市双拥工作深入发展，加强军地有关部门之间的合作交流，1月13日，市双拥办在上海双拥活动中心三楼会议厅举办“2010年驻沪部队政治部领导迎春座谈会”，市民政局局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市双拥办主任马伊里，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驻沪部队各大单位政治部领导和秘群部门负责人，以及市民政局相关涉军业务部门和单位负责人参加。

1月27日，受市政府委托，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盖国平、市民政局副局长方国平带队前往南京政治学院上海分院，向驻沪三军、武警部队伤病员和驻海岛部队指战员赠送慰问品，并向全体官兵致以新年的问候。上海警备区、海军上海保障基地、空军上海指挥所、第二军医大学、南京政治学院上海分院、武警上海市总队等驻沪部

队各大单位政治部负责人和来自部队医院、驻海岛部队的代表出席了赠送仪式。

2月2日，俞正声、韩正、冯国勤、殷一璀、吴志明、董君舒等市领导分别率上海人民春节拥军慰问团到驻沪部队和世博安保任务部队基层单位走访慰问，代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和全市人民向驻沪三军和武警部队全体指战员，向广大烈军属、残疾军人、转业复员退伍军人和军队离退休干部致以亲切的慰问和节日的祝福。参加慰问活动的地方文艺工作者还与部队同行合作，为官兵们献上了精彩的文艺节目。

新年春节期间，市政府还安排了《建国大业》、《天安门》、《花木兰》、《第九区》等多部故事片提供给驻沪三军和武警部队轮流放映，表达上海人民对子弟兵的深情厚意。

建军83周年庆祝活动

7月31日，市委、市政府在西郊宾馆举行上海市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83周年座谈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市委书记俞正声主持会议并作重要讲话。他指出，广泛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不断加强军政军民团结，是党的优良传统，是我们从胜利走向胜利的根本保证。确保世博会184天平安有序，是上海军民共同肩负的重要责任，军地双方将进一步精诚合作，同舟共济，推动军政军民团结合作上新台阶，誓夺办博最后胜利。俞正声在讲话时代表上海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和全市人民，向驻沪三军、武警部队官兵、全市广大民兵预备役人员致以节日祝贺，向本市军队离退休干部、转业复员退伍军人、残疾军人以及烈军属表示诚挚慰问。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韩正通报了一年来本市双拥工作情况。韩正在讲话时指出，过去一年里，驻沪部队广大官兵大力弘扬光荣传统，在“急、难、险、重”关头，勇挑重担、乐于奉献，全力投入世博安保工作，深入开展世博主题实践活动，积极支援地方建设，为上海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世博会的筹备和举办，发挥了重要作用，作出了突出贡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刘云耕、市政协主席冯国勤、市委副书记殷一璀等出席。

开展双拥文体活动

4月14日，市双拥办和市拥军优属基金会等有关单位在上海大剧院隆重举行“迎世博·保平安，慰问驻沪部队——上海市拥军优属基金会成立十五周年文艺晚会”。市政协主席、市拥军优属基金会名誉理事长冯国勤，副市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胡延照，市政协副主席、市拥军优属基金会理事长周太彤，市委老领导、市拥军优属基金会名誉理事长王力平，市政府副秘书长范希平、王伟，市民政局局长、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市双拥办主任马伊里，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等有关领导出席了晚会。驻沪部队各大单位、世博安保部队的有关领导，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区县有关领导，以及1200余名官兵代表和本市部分烈士遗属、残疾军人、军队离休干部等优抚对象代表也观看了精彩的文艺演出。晚会后，胡延照、周太彤等市领导在黄浦号游轮上接见了总政歌舞团领导及全体演职人员，并一起观赏了上海黄浦江夜景。

5月中旬，市双拥办组织上海双拥艺术团分四路在浦东新区，徐汇、闵行、黄浦等区慰问世博安保任务部队。

5月23日晚，市双拥办会同本市有关方面安排驻沪部队近2000名官兵及其家属观摩在上海体育场举办的“2010年上海国际国径钻石大奖赛”。

8月上旬，市双拥办组织上海双拥艺术团分四路在浦东新区，黄浦、卢湾、徐汇等区慰问世博安保任务部队。

8月27日下午，市双拥办会同上海市拥军优属基金会召开了关于开展“世博双拥杯”征文活动部署会，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上海警备区政治部副主任、市双拥办副主任孙进，市拥军优属基金会秘书长许俊文，解放日报社总编王富荣，以及驻沪部队各大单位政

治部分管领导和秘群、宣传部门的负责人，世博安保部队有关领导和各区县双拥办、宣传部有关人员共70余人出席了会议。

国庆前后，市双拥办组织上海双拥艺术团分四路在浦东新区，黄浦、卢湾、宝山等区慰问世博安保任务部队。

11月30日，市双拥办开展“2010年驻沪部队师团干部看上海活动”，组织了驻沪部队约150名师团干部参观宝钢总厂、罗店北欧新镇、顾村公园。重点考察宝钢集团和罗店北欧新镇新型城镇建设情况。通过参观考察，帮助驻沪部队师团职干部深入解读上海城市建设发展中的新成果、新亮点，深入了解这些有形的成果在受人瞩目之外，更多蕴含的深刻的新技术、新理念等，从而更好地了解上海、学习上海、保卫上海、奉献上海。

双拥模范城创建活动

5月20日，市双拥办召开双拥工作座谈会，各区县双拥办负责人参加座谈，根据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颁发的《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听取各区县对《上海市双拥模范（先进）创建命名管理暂行办法》和《上海市双拥模范区县考评标准》的修改意见，并分析研判了当前双拥工作形势，就下一步做好世博期间双拥工作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交流。

6月9日至10日，市双拥办组织召开了本市双拥模范城（县）创建考评工作座谈会，对拟修订的《上海市双拥模范区（县）创建命名实施细则》、《上海市双拥模范区（县）考评标准》以及《上海市双拥模范区（县）创建评选办法》等进行了集中讨论，逐条对照进行了修改完善。市双拥办和有关区县双拥办人员参加了座谈。

8月10日至11日，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率团出席了全国双拥办在山东省济南市召开了“全国省（区、市）双拥办主任会议暨拥军工作社会化现场经验交流会”。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全国双拥办主任、民政部副

部长孙绍骋和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全国双拥办副主任、总政治部群工办主任汤奋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总结了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试点工作,交流了北京、黑龙江、福建等八省(区、市)的试点经验;对贯彻落实新颁布的《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命名管理办法》和制订的《全国双拥模范城(县)考评标准》,做好新一轮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工作提出要求;同时,对拥军工作社会化进行了现场经验交流,并总结推广了山东省的经验做法。

8月24日,市双拥办组织召开了上海市双拥工作例会,学习传达了“全国省(区、市)双拥办主任会议暨拥军工作社会化现场经验交流会”有关精神,交流、部署了世博双拥工作和下半年的双拥工作。市民政局副局长、市双拥办副主任高菊兰,上海警备区政治部副主任、市双拥办副主任孙进,以及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络员、市双拥办、驻沪部队各大单位政治部领导、各区县双拥办负责人等有关人员共100余人出席了会议。

调查研究工作

3月至4月,市民政局优抚处赴全市18个区县及部分街道乡镇,通过与优抚对象、居村委和街道乡镇民政干部、区县优抚干部座谈,直接听取他们的意见、建议。通过调研,对优抚对象的生活状况、保障情况和愿望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对各区县及基层社区的优抚工作有了更全面的掌握,为新一年度的优抚工作抓准重点、聚焦热点、解决难点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优抚业务信息化工作

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进行2010年全国重点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数据更新工作的通知》要求,及时完成了2010年全国优抚安置信息管理系统中本市优抚数据的信息更新、标准调整和有关数据的汇总和上报工作。

政府和社会优待新举措

为创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贯彻“绿色环保,和谐发展”的理念,体现对全市广大优抚对

象的照顾和关心,由市经济信息化委会同市民政局联合组织向本市重点优抚对象赠送节能灯活动。该活动自2010年8月4日开始至8月31日止,通过全市各居(村)委会共发放节能灯近4.7万只,惠及烈士遗属、残疾军人等重点优抚对象2万多户。

为关心和尊重残疾军人,体现全社会对生命的重视以及人文关怀,经市民政局协调,2010年12月21日,市通信管理局专门下发通知,在上一年中国电信上海公司为残疾军人提供宽带业务优惠服务活动的基础上,正式将此项活动的范围推广到电信、移动、联通和铁通等四家基础电信运营企业,并对相关具体工作作了进一步规范。

双拥宣传

为进一步增强本市军民国防观念,提升全民双拥意识,便于广大市民和驻沪部队官兵进一步学习掌握最基础、最基本的国防和双拥知识,推进国防和双拥知识走进千家万户,市双拥办会同上海警备区政治部、市国防教育办公室、市拥军优属基金会共同编辑出版了《上海市民国防和双拥知识手册》。该书文辞简洁、内容丰富、专业全面、通俗易懂,是针对市民群众和驻沪部队官兵普及国防和双拥知识的基本读物。

双退安置

双退安置是政府对退出现役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简称军休干部）、复员干部（仅限接收）、退伍义务兵、转业士官、复员士官、退休士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并在工作、生活、居住等方面做出妥善安排的管理工作。

2010年，本市圆满完成2009年冬季退役士兵的接收安置工作。共接收退役士兵4402人，其中城镇退役士兵3773人，农村退役士兵629人，安置率100%。在已安置的3773名城镇退役士兵中，自谋职业的有3065人，自谋职业比例达到了81.2%，较去年提高了4个百分点。年内，共接收复员干部12人。

退伍安置

各级安置部门继续按照《上海市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暂行办法》及有关文件的要求，采取鼓励自谋职业和安排就业相结合的办法，创造性

地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同时，进一步深入开展宣传报道和思想工作，切实加强领导，确保退役士兵安置工作顺利进行。严格依法行政，切实维护退役士兵合法权益。进一步做好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增强退役士兵就业竞争能力。据统计，今年全市共有1762名退役士兵参加了各类职业技能培训，此外，还有38名退役士兵被录取为大学生。

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

会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委员会、市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在全面梳理本市退役

士兵教育培训工作现有政策的基础上,学习借鉴兄弟省市经验做法,对进一步做好本市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开展了一系列既有政策的整合和新政策的设计工作,4月30日,上海正式下发《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退役士兵文化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沪委办发【2010】20号)。根据文件要求,8月,市民政局制定下发了《上海市退役士兵参加学历教育学费补贴发放办法》。

复退军人维稳工作

随着本市企业退休军转干部补助政策的出台,本市部分复员干部,特别是1969年至1975年期间复员到企业后退休的军队干部也要求比照享受有关生活补助待遇。针对群众需求,市民政局在第一时间制定了工作方案。多次召开区县复员退伍军人稳定工作会议,认真研究政策,明确分工。走访有关部门,了解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政策的出台情况,沟通协商“复改转”信访的答复口径。多渠道摸底、掌握“复改转人员”的信息资料,力争做好“两会”和世博期间稳定工作。向兄弟省市民政部门了解“复改转”问题信访动态及出台的政策情况。经过艰苦扎实的摸底调研等基础工作后,对“复改转”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和研判,并据此撰写了多篇专题意见报告,为市领导决策提供了充分的基础资料。

军休人员安置

年内,全市共接收安置军休干部480名。为做好军地之间的衔接,市双退办进一步加强与部队的协调配合,按照军地双方“移交要主动,接收要积极”的原则,指导各区县加强和规范交接工作,认真落实年度交接任务。对集中成批移交单位,采取现场办公,集中交接的办法。总参三部十二局和南京军区85医院移交任务较重,市双退办对部队加强了沟通协调。对相关区县闸北区和徐汇区加强了工作指导,确保了总参部队和南京军区85医院退休干部的顺利交接;对分散零

星移交单位,凡是材料齐全手续完备的,采取及时受理,限时办结的办法。并着力做好伤病残退休干部(士官)的交接工作。采取召开专题会议,专题部署的办法,要求各区县民政部门高度重视,按照“部队移交一个接收一个”的原则抓好落实。截止11月30日,本市共接收安置伤病残退休干部(士官)41人。此外,为便于对军休干部实现就近服务管理,为13名符合条件的军休干部办理了转区安置手续。

走访慰问和帮困工作

元旦、春节期间,全市各级民政部门普遍开展了走访、慰问活动。春节前夕,会同市军休活动中心组织举行了2010年军休系统迎新团拜会,局领导出席并向全市工休人员致以节日祝福。春节前夕,市民政局向有特殊困难的军休干部家庭发放抚助慰问金19万元。建军83周年期间,对全市军休干部发放了130万元慰问金。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调整

全年,市双退办为2009年新接收的630名军

休干部办理了基本医疗保健卡,为353名军队师职退休干部办理了医疗保健卡,为700余名军队无军籍退休职工办理了医疗关系转移手续,完成7000余名军休干部、无军籍退休职工及易地安置人员医疗信息核对普查工作。根据中央有关文件精神,落实军队离休干部服装费、军休干部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和高山海岛津贴等。同时根据本市有关文件精神,为民政部门管理的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以及易地退休人员增加了养老金,并为民政部门管理的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以及易地退休人员中早退休高级知识分子发放了特殊补贴。

师职军队退休干部医疗待遇问题调研

根据市领导有关批示精神,配合市委组织部等部门对本市接收安置的2431名师职军队退休干部新的情况进行细化分析,为进一步完善师职军队退休干部医疗待遇政策提供了基础数据。

双退“十二五”规划调研活动

通过问卷调查,对全市各区县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建设情况进行了分析、统计,并赴浦东、静安、普陀等区县实地考察调研,形成《上海市军休服务管理机构现状分析及前景设想》调研报告。在此基础上,通过分片召开区县双退办、军休服务管理机构负责人座谈会听取意见,以及走出去学习考察兄弟省市经验等做法进一步拓展思路,深入研究军休服务管理工作的现状和趋势性要求,起草了“十二五”上海民政(双退)事业发展规划,以及“十二五”上海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建设发展规划,为推进军休工作新一轮发展奠定了基础。

服务全局开展系列活动

组织全市军休系统积极投身服务世博、奉献世博的实践活动。认真做好《上海市民政军休服务行业应急处置办法》的落实工作,确保世博会期间军休行业窗口服务安全运行;指导市军休活动中心组织开展了以世博为主题的系列活动。组织全市工休人员开展“文明观博”知识

竞赛、摄影展以及军休干部希望小学世博夏令营等活动,丰富军休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向全市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发出积极参与民政系统组织开展的“立足岗位、奉献世博、提升民政”为主题的创先争优立功竞赛活动的倡议。世博会运行以来,军休系统窗口服务单位运行平稳有序,本市军休系统文明行业创建活动也取得了较好的成绩,2009年度军休系统公众满意度测评取得了88.65分的好成绩,比2008年上升2.03分,在民政6个子行业中排名第一。

表彰先进

9月,市老龄办、上海警备区政治部、市民政局、市教委、市文广局、团市委、市妇联、市关工委、市老年基金会联合表彰上海市第四届“孝亲敬老楷模”、“孝亲敬老之星”和“孝亲敬老模范单位”等先进个人和单位,本市左兰芬、蒋连芝、张炳旺等3位军队离退休干部以及袁菊莉、董伦宜等2位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工作人员获“上海市孝亲敬老之星”称号,上海市军队离退休干部古美休养所、虹口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闸北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获“上海市孝亲敬老模范单位”称号。

《军休天地》杂志工作

以移交政府安置的军休干部为阅读对象的《军休天地》杂志凸现“世博”主题,质量稳步提升,深受广大军休干部和军休工作者的喜爱,年内共出刊6期,同时编发了5期“‘上海军休干部希望小学’师生‘看世博’夏令营”特刊。

基层政权与社区建设

基层政权是我国最基层的一级政权组织；居（村）委会是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基层政权组织和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社区是最基本的社会共同体，是绝大多数社会成员工作生活的基地。社区建设旨在加强社区管理，建立公共安全秩序；整合社区资源，注重社区服务，满足社区成员需求；发展社会保障事业和科教文卫体，不断提高居民群众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组织动员社区居民参与社区管理；建立社区共治平台，实行民主自治。

推进居委会自治家园建设

为了展示上海原生态的基层社会创新和居民自治生活，市民政局精心塑造了21个居委会自治家园。组建4个评估验收组，深入21个自治家园进行实地评估，逐个点评，逐个提出整改意见。自治家园重点展示社区真实精彩的自治生活，展示居民认同的“社区领袖”如何协调解决社区公共利益，展示社区认同的新型居民社会关系，展示邻里守望相助的睦邻文化等内容，项目得到了市委市政府领导的高度肯定。在世博期间，自治家园共接待境内外来宾数千人，获得了来访者的一致肯定。

继续开展和谐社区建设创建工作

年内，全市共创建市和谐社区建设示范街镇11个，和谐示范居委会250个；社区建设模范街镇1个，模范居委会184个。

居委会主任培训

从11月开始，对全市2249名居委会主任进行培训，培训重点包括解读中办27号文件精神、社区信息化操作、案例分析、社区情景模拟等内容，引导居委会用沟通、协商、合作等柔性方法处理社区事务，提高利用社区资源、利用社区力量解决社区问题的能力。

深化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

根据市村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的部署，本市以“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创建活动为载体，全面深化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各区县按照统一编制的村务公开目录，把中央和市委、市政府的强农惠农政策列入村务公开的内容，通过多种形式定期进行村务公开，确保了中央和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切实得到落实。经市村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检查验收，全年共命名市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示范镇14个、示范村229个。闵行区被市村务公开

领导小组命名为“上海市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区”。

开展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难点村”治理

根据中央统一部署和，进一步深化本市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难点村”治理工作，积极深入调查研究、梳理情况、分析问题，基本了解掌握了全市“难点村”存在的原因和问题，并专报市委、市政府领导。根据中央标准，本市210个不能按期换届选举的暂缓选举村作为治理重点。截止年底，全市有5个村完成撤制工作，11个村换届选举。草拟了《关于推进本市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难点村”治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进一步明确今后一个阶段上海“难点村”治理工作的目标任务，为深入推进本市“难点村”治理工作的开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深化农村社区建设

积极指导各区（县）加强和完善农村社区建设，开展世博年上海农村社区文明建设专项活动，以“三室一站一店一屋一苑”（标准化卫生室、文化活动室、社区事务代理室、为农综合服务站、便民连锁店、农家书屋、健身苑）为载体，不断完善农村社区村民自治功能、推动经济发展的功能、社会管理的功能、公共服务的功能、文化的功能。使上海农村社区的村民自治功能、社会管理功能、公共服务功能有了进一步增强。

社区服务

社区服务是在政府的引导和支持下，依托社区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利用社会资源，坚持以人为本，广泛开展社区就业、社区社会保障、社区救助、社区卫生和计划生育、社区文化、教育、体育、社区流动人口管理、社区安全等多样性、个性化的服务，不断提高社区成员生活质量，促进社区和谐。社区服务是社区建设的基础，是社会保障服务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做好社会稳定的基础工作。

2010年，上海社区服务工作仅仅围绕服务世博中心工作，将“全年无休、全区通办”作为推进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的抓手，结合部市协议的要求以及全市贯标工作部署，强力推进标准化操作系统的配送，全面提升受理中心规范化建设与服务水平，提高政府管理效率，增进社区群众满意度。

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

4月，市质监局、市民政局、黄浦区政府联合颁布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建设服务规范》正式实施，居民申办的193项民生事务都将得到便捷、亲和、透明的“一门式”服务。按照“全年无休、全市通办”的目标要求，在徐汇、黄浦、静安三区积极展开“全年无休、全区通办”试点，形成实施方案正在积极向全市稳妥推进；继续加快管理标准件的统一配送工作，稳步加

大“一门式”机制的推进力度，在不断完善“一头管理”的前提下，根据需求逐步实施“一口受理”；“一门式”研发中心已完成对受理中心受理事项告知单补缺型统一配送试点，现已开始实施对全市受理中心的补缺型配送。

社区事务受理服务第三方评估

全市已按计划完成对107家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的评估，目前正在对已评单位进行综合评定。先期已完成对所有区县街镇的评估前专题培训，参训人员达1739人次，年底全面完成了相关单位的基本评估（特殊情况申请推迟的单位除外）用标准化评估指标和科学的国际公认的认证手段进行量化评估，能在较短时间内强化内部建设，有效促进受理中心规范化建设，较快提升受理中心服务尽快达到便捷、透明、亲和的三度水平。

职业培训

年内，开展了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社区事务综合办理员》职业培训。全市社区综合事务办理员职业培训经国家人社部批准的考证已全面展开，完成了到职业标准正式入典的过渡。目前，该项职业培训及考证工作正在以区县为单位展开，已完成了对1662名工作人员颁发国家人社部统一考核的“社区综合事务办理员”证书工作。截至年底，全市共有712人参加了该职业培训认证项目，638人获得该资格认证。300多人

正在积极加入下一轮培训工作中。

村级社区事务代理室建设

2010年是上海市村级社区事务代理室建设三年规划的最后冲刺年，截止到今年年底，全市已完成1360家，计划建设指标中尚有36家正在进行挂牌等扫尾工作。

绩效审计

配合市审计局完成了四年来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建设运营绩效全面审计。审计结果显示，受理中心在选址、布局、环境和服务态度、工作效率等方面的群众平均满意度达96.8%。

上海社区服务信息平台建设

年内，着重对“社区服务网”、“社区公益招投标网”和“社区志愿服务网”三个网站进行了改版和内容建设。围绕居民需求较为集中的30个生活服务项目，组织人员实地征集、踏勘单位信息，目前已采集了100个街镇的1万余个服务商家，初步建立了生活服务信息核心数据库；根据迎世博社区志愿服务工作开展需要，市社区服务中心创建并开通了社区志愿服务网站，整合了社区志愿者注册、项目发布、招募、评估等功能，为社区志愿服务和活动提供了枢纽平台。目

前社区服务网络平台已形成社区志愿服务网、社区公益招投标网与社区服务主网站信息共享、互为补充、各有侧重的架构。2010年，社区服务网络平台新发布社区动态信息7万余条，累计发布基层社区报道55万余条，13个区的居委会基本信息近2800条，社区公共服务信息7300余条，社区志愿者信息30.6万条，较上年增加28万多条，社区服务单位信息9万余条。

上海社区服务热线建设

全年，市社区服务热线“962200”共接听市民来电45.36万多个，较上年增加3万余个，接通率100%、处理率98.77%、满意率94.6%，各项指标均达到目标要求。世博会期间，“962200”市社区服务热线承担了世博赠票赠卡咨询电话任务，共计受理该咨询电话6.2万多个；为了整合民政各类政务服务、社区服务、社团服务等民生服务资源和力量，打造市民政局对外服务窗口的“一号通”，“962200”市社区服务热线新增民政咨询业务，对民政业务的政策法规、便民问答、办事指南、服务机构等信息进行了全面梳理核对，构建了专用的民政业务知识库。自5月20日民政咨询业务开通以来，共受理民政业务咨询来电5700余

个,中心先后向市局上报工作专报7期。

6月22日,“962200”市社区服务热线启动了与“110”报警服务平台的应急联动试运行工作。通过电话方式受理由“110”报警服务台转发来的有关流浪乞讨人员求助的紧急类警报和居民日常生活服务求助非紧急类订单。民政与公安热线联动机制的建立,加强了政府职能热线间的分工合作和资源共享,为热线平台参与全市热线联动及与其他热线互联互通打下了基础、积累了经验。

探索社区生活服务中心建设

根据2009年市社会工作建设工作会议提出的探索建设社区生活服务中心的要求,市社区服务中心分别对徐汇、静安、黄浦等区的部分街镇进行了认真调研,剖析了部分已建成的社区生活服务中心运行情况,广泛听取专家学者和社区服务工作者意见和建议,形成了《社区生活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行情况课题报告》,起草了《上海社区服务‘十二五’发展规划》和《关于推进社区生活服务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编制了《社区生活服务中心建设服务规范手册》(初稿),着力加强对街镇中心建设的工作指导。截止年底,全市已建成社区生活服务中心19个,另有8个在建。

社区公益服务项目招投标工作

至3月底,2009年度招投标工作圆满完成,招投标平台共受理申报项目188个,其中准予招标143个,共274家社会组织参与了投标,经过23批次开标评标,成功招标127个项目,实际使用市区两级资金3983万多元,节约资金256万元。

全市共抽取了10个资助项目进行了跟踪调研,形成了案例研究报告。截止年底,已汇总中期报告64份和终期报告11份。配合市审计局完成了对2009年度公益招投标的审计工作,对已结束的31个项目全面开展了审计。对10个项目展开了针对性调研,并拟订了公益招投标项目评估指标体系;开展了《上海市品牌社会组织成功经营模式》课题研究并形成了调研报告。完善了公益招投标工作机制和各项制度,对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细则、项目申报表、投标报价表等制度

和文本进行了修订,起草了《上海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上海社区公益服务项目招投标工作的通知》,草拟了《2010年度公益项目分类立项和招标办法》、《公益招投标资助项目合同(草案)》、《公益招投标项目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草案)》、《项目预算及执行财务管理办法(建议)》和《评审委员库管理和使用办法(草案)》等文本。围绕公益招投标工作开展了系列培训和宣传活动,举办了7期“公益大讲堂”,对区县工作人员和社会组织负责人进行了能力培训,编印了《公益黄页2010》,发放至区县和街镇领导,宣传推介公益招投标和公益创投的组织和项目。

社会组织发展管理

依照国务院《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暂行条例》和《基金会管理条例》，民政部门负责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的成立、变更、注销登记以及年度检查和监督管理工作。

2010年，根据市委、市政府和民政部的要求，本市社会组织工作在培育发展和监督管理等方面取得了明显的进展。全年新增社会组织629家，其中社会团体119家、民办非企业单位497家、基金会13家。全年注销社会组织231家。至年底，经本市民政部门核准登记的社会组织共9900家，其中社会团体3560家、民办非企业单位6225家（含涉外民办非企业单位34家）、基金会115家。此外，民政部委托上海日常管理的全国性社会团体23家。

社会组织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根据中央和上海市委的部署和要求，自7月起，市区两级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指导全市社会组织深入开展以“世博先锋行动”为主题的系列活动。市社团局与市社会工作党委、市委统战部等部门一起，组成了市“两新”组织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工作方案，组织召开了动员会议，建立了创先争优活动联系点，开展了社会组织党建情况调查，开辟了专题网页。

社会组织培育发展

为落实全市社会建设大会要求，市社团局先后通过召开学习专题会、年度工作会议，局领导做客“中国上海”门户网站在线访谈节目等方式，积极宣传大会精神；推动成立以民政部门牵头的工作机制，协调落实在党代会、人代会、政协委员中增加社会组织代表或委员的比例，将社会组织及其专职工作人员纳入各级党委、政府和工青妇的表彰范围，认真贯彻落实会议明确的各项任务。目前，该项工作已经取得初步成效，

相关部门已经达成共识，市妇联已明确将社会组织纳入“三八”红旗手的评比表彰范围。

企业协会政社分开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与要求，本市推进完成以企业为主要会员的企业协会与党政机关实现人员、机构、财务、资产的“四分开”。市区两级成立了专门的领导机构，通过精心组织，全市有分离改革任务的524家企业协会（市级108家、区县416家）基本实现政社分开。其中：实现人员分开244家、机构分开117家、财务分开60家、资产分离68家，有335名处以上和243处以下公务员退出企业协会，得到了市委市政府了领导的高度肯定。

行业协会发展改革

7月，市人大十三届十二次会议发布了《关于修改〈上海市促进行业协会发展规定〉的决定》，对行业协会的直接登记、政社分开、规范化建设、人员职业化发展、建立退出机制等一系列重

要问题作出了新的规定。新《规定》已于2010年11月1日正式施行。这是继2002年上海行业协会立法之后,对本市行业协会发展产生重要影响的又一举措。市社会团体管理局专门举行行业协会发展论坛,举办行业协会秘书长培训班,召开行业协会负责人会议,扎实做好贯彻新《规定》的贯彻落实工作,推进行业协会创新发展。

上海市社会创新孵化园成立

7月5日,上海市社会创新孵化园正式开园。该园位于卢湾区丽园路501号丽园创意园内,总建筑面积1600平方米。由上海市民政局立项,福利彩票公益金提供支持,委托上海浦东非营利组织发展中心运作管理。该园旨在通过政府、社会组织和社会企业的跨界互动合作,培育社会创新项目,孵化社会创新组织,探索社会创新的机制、模式和方法,目前已开设12个项目。民政部部长李立国、市委副书记殷一璀等领导出席开

园仪式并宣布开园,媒体称之为“上海加强社会建设的重要成果”、“播下社会创新的种子”。

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评估

完善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评估办法,制定涉外民办非企业单位规范化建设评估标准和方案,开展联合性社会团体、涉外社会组织评估试点,探索枢纽性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试点市体育总会对所属体育类社会组织开展评估,研究建设社会组织专家库,不断推进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评估工作。目前,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评估已被列入上海市社会诚信体系建设重要内容,并与相应的奖励和政策优惠挂钩。

社会团体“小金库”治理和涉企收费清查工作

根据中央和上海市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组织对全市社会团体和公募基金会开展了治理“小金库”工作。制定工作实施方案,召开了工作布置会议,组织对60家社会组织(56家社会团体,4家公募基金会)进行了抽查,抽查结果显示,本市社会组织财务管理总体情况比较良好。根据国务院领导重要批示和全国纠风工作会议精神,下发《关于本市治理和规范涉企收费工作的通知》,联合有关部门对社团收费合理性、必要性进行了调研,进一步规范社会团体收费行为。

社会组织工资基金管理和年金制度试点

全年共有4102家社会组织完成了工资基金申报工作，进一步巩固社会组织工资基金管理成果。扩大社会组织年金制度试点范围，积极推动民办医疗机构建立年金制度。目前全市累计已有91家社会组织进行了建立年金制度的重大事项报备。

落实社会组织税收优惠政策

下发《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和本市实施意见的通知》，进一步细化了本市社会组织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申请受理、审核和公益性捐赠票据的管理工作，分六批认定51家社会组织享有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目前，全市累计有99家社会组织享有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其中基金会89家，社会团体10家。

规范登记

按照市政府行政审批改革有关要求，主要针对推进行业协会登记制度改革和简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手续，研究具体措施。目前，市、区两级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时限由60天缩短至30天。为进一步规范市区两级社会组织登记机关的登记工作，研究制定了《上海市社会团体名称管理暂行规定》、《民办非企业单位核名工作规程》。

执法监察

全年共计承办案件15起，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说法”。规范执法行为，编写出版《社会组织行政执法实务参考手册》，为登记机关工作人员提供了一本依法登记、依法管理的工具书。完成对全市社会组织四级预警网络建设工作情况考评，修订《预警网络信息员手册》，编写《社会组织知识宣传手册》。坚持执

法片会制度，强化执法培训，推进社会组织执法监察工作再上新台阶。

信息宣传

全面推行网上办事，升级改造政务网站，优化网上办事平台、信息采集平台、短信平台、互动交流平台、手机移动版网站等功能，市社团局网站在市政府组织的部门网站考评中，被授予“办事服务优秀网站”和“互动交流优秀网站”两项荣誉称号。结合市法人信息库建设有关要求，升级改造业务信息管理系统，完成16大类29小类功能模块建设，满足工作需求，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加大信息宣传力度，年内，共向中国上海门户网站报送信息1672条，采用率87%，在全市47个委办局中名列第四；《中国社会报社会组织周刊》共刊登本市社会组织信息125条，平均每期3条。

调查研究

根据当前社会组织建设与管理工作的需要，先后开展了《社会组织发展支持体系研究》、

《本市社会组织人才队伍建设调研》、《本市行业协会调研》、《基金会劝募能力调查》、《静安区社区文化活动中心运作情况调研》、《本市民办非企业单位能力建设问题调研》以及《全市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建设情况调研》等课题研究，为新时期推进社会组织发展提供决策参考。

学习培训

举办区县信息宣传培训、登记业务培训、民办非企业单位专职人员岗位培训、行业协会负责人能力培训、市级社会组织负责人和财务人员培训、预警网络信息员培训，提高登记登记机关和社会组织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

社会工作

社会工作是社会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一种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念,坚持“助人自助”宗旨,遵循专业伦理规范,在社会服务与管理等领域,综合运用专业知识、技能和方法,帮助有需要的个人、家庭、群体、组织和社区,整合社会资源,协调社会关系,预防和解决社会问题,恢复和发展社会功能,促进社会和谐的职业活动。从事社会工作职业的专业人员,称为社会工作者,简称社工。

社会工作的主要职业领域有:社区建设、社会福利、社会救助、慈善公益、减灾救灾、社会组织、优抚安置、收养服务、婚姻家庭、统一战线、教育辅导、社区矫正、禁毒、安置帮教、医疗卫生、人口计生、就业援助、信访接待、维护稳定、矛盾调处、为老服务、残疾人服务、青少年服务、妇女儿童保护、外来人员服务、职工权益维护等。

2010年,上海市社会工作发展和社工人才队伍建设按照民政部和上海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围绕年度工作目标,以回应社会现实问题为导向,以培育发展社工机构为抓手,以社会工作专业支撑为方向,以惠民项目社会化运作为动力,以实务能力提升为核心,以多领域推进为重点,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健全社会工作发展规划

按照市委组织部要求,积极征询专家意见,修改完善《上海市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社会工作人才相关内容;贯彻民政部与上海市人民政府“共同建设国家现代民政示范区合作协议”社会工作项目内容,启动推进现代社会工作制度建设的项目方案;根据市委关于开展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调研的总体部署,深入开展本市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情况调研,形成调研总报告和系列分报告,并制定社工人才队伍“十二五”专项规划。

统筹多领域社会工作发展

协调相关部门,稳步推进统战、民族宗教、残疾人服务、侨务、人口计生、妇女家庭等领域

的社会工作发展;分别同市体育局、市人口计生委联合发布《关于推进体育系统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加强上海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队伍建设的意见》,全面开展在体育系统、人口计生系统的社工队伍建设;深入浦东新区开展教育、卫生领域社会工作调研,推进教育社工和医务社工试点工作;协助团市委筹建社会建设青年人才协会,举办“青年影响社会”十大公益项目评选和图片展;与有关社工高校和机构就探索开拓本市企业社工领域、成立专业社工师事务所开展研讨。

指导推动区县开展社会工作

编制并下发《2010年社会工作要点》，召开“上海市区县社会工作经验交流会”，指导各区县将社会工作发展和社工人才队伍建设纳入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人才发展规划中。杨浦区举办了本市首次社工招聘现场咨询会，成立了社工人才队伍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关于推进我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和有关社工薪酬补贴、培育专业社工机构等一系列政策。浦东新区、静安区分别制定《浦东新区“十二五”社会工作人才发展规划》和《关于推进静安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的方案》。

培育专业社会工作机构

各区县认真贯彻落实《上海市民政局关于在本市培育发展专业社会工作机构的通知》，加强区校合作，发挥专家优势，新增复源社工师事务所、知行社工师事务所等一批专业社工机构。全市已培育发展专业社工机构41家，形成条块结合、优势互补、各具特点的发展模式。举办“上海社工专业机构公益招投标和创投专题培训班”，培训资金筹集和项目运营知识，指导、鼓励专业社工机构参与公益招投标和创投活动。

着力发展社工实务

开展社工介入“11.15”火灾救助工作，组织社工和专家督导进行支援和专业评估，共60名社工分五组进驻各安置点开展危机干预；发展救助管理社工队伍，实施“上海社工服务团寒潮暖流外展服务项目”，并向全市社工发出行动倡议书；举办“2010社工督导培训班”，开展社工督导专题培训；闸北区探索实施社工实习、实践、实训“三实工程”。

深入推进社工试点示范工作

深入推进民政部社工人才队伍建设试点示范创建活动，继浦东新区、市第一社会福利院、市儿童福利院、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被评为全国“首批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试点示范区和单位”后，积极组织相关单位参加第二批“全国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试点示范区和单位”的申报和评选；做好民政部“全国社工人才队伍建设第二批试点地区 and 单位”的检查工作，得到部领导的高度肯定；浦东新区、卢湾区、杨浦区、上海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分别在全国地市级领导干部和省市区民政局长社工专题培训班、全国机构社工人才队伍建设交流会、民政部第二批社工人才队伍建设试点地区研讨班等全国性社会工作大会上或培训班上做交流发言，推广试点经验。

开展社会工作交流

3月，市民政局在民政部召开的“社会工作

国际论坛”发表“社会工作发展应以回应现实需求为本”的主题演讲，引起与会各方的普遍关注和高度肯定；《中国社会工作》杂志特邀马伊里局长撰写卷首语，并就浦东社工协会十年发展与杨浦区“三社互动”的社会工作模式编发专刊。8月，与香港、福建、深圳、厦门等地来沪社工交流与合作，举办“上海—香港社会工作交流会”，分享两地社会工作发展的经验；举办“社会工作专业发展的现实和未来”专题研讨会，推进社会工作专业化发展。

婚姻收养管理

婚姻登记管理是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对公民进行结婚、离婚、复婚的登记和管理，包括处理违法婚姻，指导婚俗改革和保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收养登记管理是依照法律、法规，对中国内地公民、外国人、华侨、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台湾地区居民收养社会福利机构抚养的孤儿、弃婴和其他类型儿童进行登记和管理的工作。

2010年，全年共办理国内结婚登记126296对，比上年下降14.33%。其中，“两地婚姻”46481对，占总数的36.80%，比上年下降17.32%；复婚登记5514对，占总数4.37%，比上年下降8.84%。全市共办理离婚登记37334对，比上年下降3.71%。

全市共办理涉外国人、涉华侨、涉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居民的结婚登记2236对，比上年下降10.27%，涉及73个国家和地区。全市共办理涉外国人、涉华侨、涉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居民离婚404对，比上年上升0.50%。

全市共办理国内外收养登记830件，比上年上升18.57%。其中，国内收养登记615件，占总数的74.09%，比上年下降6.82%；涉外收养登记215件，占总数的29.90%，比上年上升437.50%。

深入开展全市婚姻登记规范化窗口建设

3月，组织开展全市160余名婚姻登记员参

加岗位资格培训班。培训内容包括婚姻管理综述、依法开展婚姻登记、婚姻登记信息化和办好世博窗口规范建设等。9月，对全市新进婚姻登记员进行专项业务培训，确保所有登记员均通过培训、持证上岗。切实提高婚姻登记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

为确保世博会期间窗口服务工作的平安有序，市民政局下发关于做好世博会期间婚姻登记工作的通知，全市各婚姻登记机关制定迎世博窗口服务工作方案。保持硬件环境设施的整洁、温馨，抓好窗口工作人员的服务水平和服务态度，严格依法行政和热情服务。坚持各类人性化便民服务，继续开展百姓休息我上班、周六为市民提供登记服务。在上海市年度文明行业测评中，婚姻登记窗口获得88.08分，市民政局婚姻管理处获得“迎世博优质服务奖”荣誉称号。年内，上海民政局被评为“十一五”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突出贡献单位。

平稳有序完成重大节日等特殊时段的婚姻登记工作。市民政局制定下发《上海市民政局关于在2010年10月10日向社会开放办理婚姻登记的通知》（沪民婚发[2010]5号文），各区县民政局纷纷采取有效措施，制定婚姻登记工作应急预案，确保做好特殊日、结婚登记高峰日的登记服务工作。5月1日世博开幕当天，全市共办理1218对结婚登记。10月1日，共办理524对结婚登记。10月10日，全市共办理结婚登记10150对（其

中，涉外国人、港澳台、华侨结婚登记57对)，特殊时段的婚姻登记工作几乎占到全年总数的10%。

市民政局还专门在婚姻登记信息系统上开发了在线结婚登记预约功能，方便婚姻登记员在当事人前来办理预约结婚登记时，通过身份证读卡器提前将信息预存到系统，以便在登记日快速调用。截至10月8日，全市通过各种渠道进行10月10日婚姻登记预约并已通过资料预审的准新人近7000对。

举办各种具有世博元素的结婚登记颁证仪式，倡导婚姻习俗新风。五一期间，徐汇区婚姻登记机关举办了“共聚世博、放飞真爱”集体颁证仪式，邀请全国劳模、市劳模为新人颁发证书。嘉定区婚姻登记机关将世博、海宝等元素融入“五一”颁证，并向每对新人赠送了“海宝”纪念品。十一期间，杨浦举办了“传承杨浦历史，共度美好未来”纪念建国六十一周年结婚登记集体颁证仪式。卢湾区举办了“相约世博，幸福婚

姻—结婚登记户外集体颁证仪式”。

组织开展“和谐家庭与制度创新——纪念婚姻法实施60周年”上海论坛

市民政局联合上海婚姻家庭研究会和上海市社会科学院家庭研究中心，共同开展了纪念婚姻法实施60周年论文征集活动，于4月13日举行上海论坛，并对论坛论文汇编成册。在随后召开的全国婚姻家庭研讨会暨婚姻法颁布60周年的纪念大会上，上海市民政局选送的10篇论文被大会评为优秀论文奖，上海市民政局被评为优秀组织奖荣誉称号。

组织召开全国部分城市婚姻管理工作座谈会

上海市民政局邀请北京、广州、青岛、哈尔滨、长春、武汉等11个城市的婚姻管理机构代表来沪，参加在上海举办的婚姻管理工作座谈会。上海市民政局马伊里局长、王万里副局长和民政部社会事务司副司长陈光耀参加了会议。

指导区县贯彻解决“事实收养”问题。

2010年，市民政局继续贯彻落实国家部委

关于解决国内公民私自收养子女有关问题的意见,结合个案进行专题研究,召开多次专题座谈会,做好“事实收养”审批环节与户口迁移的协调,加强与市公安局的联合调研审批,强化了对区县收养登记工作中疑难案例的研究与指导。

婚介机构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

召开婚介机构管理工作会议,组织婚介机构负责人进行“迎世博、保平安”专题培训,本市49家婚介机构被评为“迎世博、保平安”诚信婚介机构。组织开展对婚介机构的行政执法检查,加强区县民政部门对辖区内婚介机构检查的指导。做好《上海市婚介机构服务标准》起草和审工作,对婚介行业的来信、来访和投诉、纠纷进行处理。

殡葬管理

殡葬管理是政府依法对社会的殡葬活动和为之提供服务的殡葬服务业，以及对殡葬设备、殡葬专用品的制造、销售实施的行政管理。

2010年底，全市共有殡仪馆（包括火葬场）15家；经营性公墓44家；经营性骨灰堂10家；骨灰撒海机构1家。

全市火化遗体114114具，比上年度增加2.2%，其中，市中心城区益善殡仪馆（火葬场）火化遗体47895具；市郊区县殡仪馆火化遗体66219具。

全市遗体运出本市125具，比上年度增加0.11%，运往浙江、江苏、安徽、河南省等地区。全年办理国际间遗体运输71具。其中龙华殡仪馆40具、宝兴殡仪馆20具、益善殡仪馆11具。

全市经营性公墓销售墓穴86213穴，比上年度增加1.6%；经营性骨灰堂销售格位25112格，比上年度减少6%；销售骨灰壁葬格位6262格，比上年度增加36.5%。

骨灰撒海机构共举办21次骨灰撒海活动，撒入大海的骨灰2160具，比上年度增长3.9%。

依法行政

3月，市民政局召开2010年度上海市殡葬工作会议，对全市的殡葬管理工作进行部署，确定殡葬管理工作目标和任务。要求全市殡葬工作者树立“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念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努力提升上海的殡葬服务质量。6月，对全市15家殡仪馆、44家经营性公墓、10家经营性骨灰堂年度验审，并将年度验审合格的殡仪馆、经营性公墓和骨灰堂进行报刊公告。

殡葬改革

4月，为认真落实清明节安全文明祭扫，市政府要求各有关部门“明确职责、任务，落实措施，落实工作预案”，市委宣传部、民政、公安、工商、卫生、消防、建交委、交通、绿化市容等

部门各负其责，加强协调，共同维护祭扫安全。清明期间祭扫达到800万人次，比上年度增加3.9%，车辆69.4万辆，比上年度增加3%，落葬1.3万穴，比上年度增加0.7%。冬至期间，全市祭扫233.4万人次，比上年度增加10.3%，车辆20.9万辆，比上年度增加5.9%，落葬2.93万穴，比上年度减少3.5%。全年社会祭扫活动实现了“安全有序，文明平稳”的目标。

年内，全市公墓大力推广节地葬式，销售小型墓44534穴，占年度墓穴销售总数51.7%，比上年度增长2.8%；植树葬销售500穴，草坪葬销售1,447穴，花坛葬销售367穴，深埋7139穴，以上节地葬式节约了99亩土地。

12月，市文明办、民政、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局在滨海古园联合举办“上海市举行骨灰撒海二十周年暨新版《海葬证书》发证仪式”。仪式上宣读了海葬祭文，对海葬先人进行音乐告祭。市政府有关领导向海葬先人敬献花篮，并向10位海葬者家属代表颁发新版《海葬证书》。

行业规范

以行业诚信、社会责任建设,营造建立诚信优良的信用环境。年内,共有45家单位参加“诚信企业创建”活动,其中共评出诚信企业“一星级”17家,“二星级”10家,“诚信企业”11家,“诚信创建企业”7家。

12月,上海市殡葬代理服务管理系统开通,龙华殡仪馆试运行“电子钥匙”一殡葬代理服务卡,为殡葬服务代理单位到本市各殡仪馆代办业务刷卡验证,殡葬代理服务商日常业务均载入殡葬服务单位的业务档案。12月8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民政局共同制定的《上海市殡葬代理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网上公示。合同规定了殡葬服务项目和标准、代理费支付、合同履行及赔偿责任等,规范与完善殡葬代理服务。12月14日,上海市地方标准《殡葬服务代理规范》对外发布,并于2011年1月1日正式实施。

行业建设

3月,市民政局在滨海古园举行了“迎世博、创蓝带,优质服务示范月”启动仪式。号召并要求全市广大殡葬工作者为提高上海殡葬的服务水平、提供优良的治丧环境和提升良好的公众形象而不懈努力。大会宣读了“服务承诺书”,发布了全市殡葬单位在“优质服务月”中的十项示范活动和六项倡议。至年底,经过严格的测评,上海殡葬行业的“蓝带行动”公众满意度达到80分,“冲蓝”终于获得成功。

3月20日,市民政局和市殡葬行业协会在上

海市人才交流中心共同举办了“上海市殡葬行业退役士兵专场招聘会”,全市近2000名退役士兵参加了招聘会。

6月,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在江苏省无锡市举办的第二届全国遗体整容师职业技能竞赛决赛,市民政局组队培训后前往参赛。在此次大赛中,上海代表队荣获团体二等奖,龙华殡仪馆、浦东殡仪馆、宝兴殡仪馆等分别获得个人名次奖。

11.15上海胶州路火灾事故后,为配合市、区有关部门做好火灾遇难者善后工作,龙华殡仪馆员工不怕苦、不怕累,及时调车接运遗体,夜以继日为遗体化妆整容和殡殓服务,以减轻火灾事故遇难者亲属的悲痛。

教育培训

年初,市殡葬行业协会举办了一期殡葬服务代理单位法人代表培训班74人参加,分期举办从业人员培训班共774人参加,并通过考核取得上岗证书。目前,全市已有殡葬服务代理单位74家,从业人员848名持有殡葬服务代理上岗证书。9月,举办了全市殡仪馆殡葬业务培训班,殡仪馆主任15人参加了培训。10月11日,举办了经营性骨灰堂业务培训班,有关骨灰堂经理共60余名参加了培训。11月,举办了公墓墓地管理员初级工职业技能培训班,30人参加培训并通过考核,成为本市经营性公墓首批获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职工。

行政区划

国家根据政权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将领土划分为若干不同层次的行政区域。行政区划是在行政区域里设置相应的国家机关建制和机关驻地，以及确定行政区域界线的工作。

民政部门的行政区划工作是代人民政府办理行政建制、驻地、边界的确定和变更事项，协助政府解决本行政区域的边界纠纷以及调查研究，掌握情况，发现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等。

2010年底，上海设有17个区，1个县。共有99个街道，109个镇，2个乡。全市有居民委员会3747个，比2009年底增加了86个；村民委员会1692个，比2009年底减少了12个。

行政区划调整

2010年，市民政局组织开展了《新时期上海市行政区划体制改革规划研究》、《浦东与天津、深圳综合改革试验区管理体制对比研究》课题工作，开展了上海市社会体制改革创新调研工作，会同市发改委开展行政体制改革和新城管理体制建设调查研究课题，探讨上海市行政体制和行政区划体制改革思路，完成了上海市行政体制与行政区划体制改革研究报告初稿。

完成了浦东新区补报8个镇政府、嘉定区徐行镇政府、青浦区练塘镇政府和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办事处驻地迁移的行政区划调整方案的调研、审核和上报工作。组织市有关部门和专家，对徐汇区调整部分街道办事处行政管辖范围进行论证和业务指导。组织开展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和村委会建制调整的统计资料汇总和相关工作，编印了《2010年行政区划简册》，为行政管理部门和社会单位提供行政区划基础资料。组织开展区县业务培训活动，重点进行边界管理和区划体制方面的业务交流，提高了管理工作人员专业业务水平。

配合市第六次人口普查办公室研究全市人口普查区域划分和绘图工作的具体办法，提供先期试点完成的部分区域居委会管辖范围，调整

全市村居核界工作步骤和方法。联合召开“上海市第六次人口普查区域划分和村（居）委员会核界培训会议”，全面启动了村（居）委员会核界工作。并对青浦、闵行、闸北、嘉定、奉贤、金山、松江等区开展村（居）委员会核界和人口普查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会同市规土局研商上海市村（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核定工作指导意见，会同市发改委赴奉贤区、嘉定区对南桥、嘉定两个新城管理体制机制进行调研，会同市地名办对闵行区行政区划调整后的勘界及编制出版行政区划图进行业务指导，会同市地名办、测绘院开展了更新编制全市行政区划图、市中心城区行政区划图等工作。

边界管理工作

贯彻国务院《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民政部《行政区域界线界桩管理办法》精神，巩固、完善行政区域界线管理、维护制度，加强行政区域界线的日常管理、维护工作。

根据民政部的工作要求，会同江苏省民政厅、浙江省民政厅分别建立了《沪苏线界线管理与平安建设联席会议制度》和《沪浙线界线管理与平安建设联席会议制度》，召开联席会议，交流“沪苏线”和“沪浙线”界线管理和平安边界建设情况。会同江苏省民政厅讨论研究“沪苏线”部分界桩恢复埋设方案，组织完成“沪苏线”上受损的16号、23号界桩的恢复工作。实地踏勘沪苏线30号、31号、32号、33号界桩，掌握30号、31号界桩涉及跨界线建设的情况，并与江苏

省民政厅对30号、31号界桩之间跨界线建设问题的处置达成共识。实地踏勘沪苏线长江北支段P1至P7点水域,巡查北支段上海侧滩涂淤积对沪苏线的走向影响情况。

完成了“沪苏线”及“沪浙线”详图图集的编码、整理、发放及归档的工作。开展了本市勘界档案管理检查工作,并将检查结果上报民政部。开展了鸡骨礁岛等2个岛屿设标的方案修订相关工作。会同市海洋局、市地名办、财政局等部门赴九段沙实地踏勘,协商确定岛碑埋设点。会同市海洋局、市地名办等相关部门,组织崇明县民政局完成了鸡骨礁设标的岛标制作、设置定位、海上运输吊装、岛上施工委托等前期工作。

组织开展海域、海岛地名资料收集工作,对本市岛屿信息管理系统作进一步的资料补充,组织开展《上海岛屿志》编纂工作,分别完成了上海市岛屿志植物调查报告、生物调查总报告、大型底栖动物调查报告、沉积地貌调查总结报告、沉积物中有机质和沉积化学部分报告等,为《上海岛屿志》补充了大量现势性基础资料。

组织开展本市2010年度边界管理和平安边界建设评估工作。组织开展了本市区县行政区域界线自查工作,完成2011年上海市各区县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的前期准备工作,并制定了联检工作方案。

会同江苏省民政厅为进一步加强“沪苏线”管理维护工作,推进“沪苏线”平安边界建设,完成在“沪苏线”上埋设界桩保护示牌工作。会同市海洋局分别完成了大金山、小金山、浮山岛、佘山岛四座岛屿设标工作(技术)总结报告。

参与完成2009年度市综治办建设平安城区考核检查工作,对本市部分区县的平安边界建设工作进行了评估,对15个街镇行政区划调整后的工作状况进行了调研。

地名工作

根据民政部要求,市民政局会同市规划局组织召开了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工作视频会议上海分会场会议,积极落实本市开展第二次全

国地名普查工作的相关事宜,研究修订本市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对《上海市政区类地名保护名录》的300多条历史地名逐条考证、审核,确定了上报市政府的第一批政区类地名保护名录。开展了关于实施《上海市历史地名保护意见》和发布《上海市政区类地名保护名录》的报批会签工作。

全面部署和开展了本市第二次地名普查试点工作的村(居)委会地名普查工作,对本市各区县填写村(居)委会地名普查成果表进行业务指导,对区县上报的村居委会地名普查表进行了检查和汇总。落实本市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工作经费,完成政区地名普查工作区县补助经费的下拨工作。进行普查工作设备采购,开展资料入库入系统前期工作。会同市地名办对浦东新区政区地名普查成果进行了审核,指导浦东新区做好普查资料修订、补充及数据录入民政部数据库的转换工作。

上海市行政区划情况统计表
截止2010年12月31日

区(县)名称	街道数	镇数	乡数	居委数	村委数
黄浦区	6			120	
卢湾区	4			72	
徐汇区	12	1		303	6
长宁区	9	1		177	3
静安区	5			73	
普陀区	6	3		238	7
闸北区	8	1		208	1
虹口区	8			232	
杨浦区	11	1		306	
闵行区	3	9		361	156
宝山区	3	9		302	111
嘉定区	3	7		120	151
浦东新区	13	25		752	393
金山区	1	9		81	124
松江区	4	11		153	107
青浦区	3	8		85	184
奉贤区		8		91	178
崇明县		16	2	73	271
合计	99	109	2	3747	1692

上海市行政区划名称表

截止2010年12月31日

区县	数 量			街道、镇、乡名称
	街道	镇	乡	
黄浦	6			外滩街道、南京东路街道、半淞园路街道、小东门街道、老西门街道、豫园街道
卢湾	4			打浦桥街道、淮海中路街道、瑞金二路街道、五里桥街道
徐汇	12	1		湖南路街道、天平路街道、枫林路街道、徐家汇街道、斜土路街道、长桥街道、漕河泾街道、康健新村街道、虹梅路街道、田林街道、凌云路街道、龙华街道、华泾镇
长宁	9	1		华阳路街道、新华路街道、江苏路街道、天山路街道、周家桥街道、虹桥街道、仙霞新村街道、程家桥街道、北新泾街道、新泾镇
静安	5			江宁路街道、静安寺街道、南京西路街道、曹家渡街道、石门二路街道
普陀	6	3		长寿路街道、曹杨新村街道、长风新村街道、宜川路街道、甘泉路街道、石泉路街道、真如镇、长征镇、桃浦镇
闸北	8	1		天目西路街道、北站街道、宝山路街道、芷江西路街道、共和新路街道、大宁路街道、彭浦新村街道、临汾路街道、彭浦镇
虹口	8			四川北路街道、提篮桥街道、欧阳路街道、广中路街道、凉城新村街道、嘉兴路街道、曲阳路街道、江湾镇街道
杨浦	11	1		定海路街道、大桥街道、平凉路街道、江浦路街道、控江路街道、殷行街道、长白新村街道、延吉新村街道、五角场街道、四平路街道、新江湾城街道、五角场镇
闵行	3	9		江川路街道、古美街道、新虹街道、莘庄镇、七宝镇、浦江镇、梅陇镇、虹桥镇、马桥镇、吴泾镇、华漕镇、颛桥镇
宝山	3	9		吴淞街道、张庙街道、友谊路街道、庙行镇、罗店镇、大场镇、顾村镇、罗泾镇、杨行镇、月浦镇、淞南镇、高境镇
嘉定	3	7		嘉定镇街道、新成路街道、真新街道、马陆镇、南翔镇、江桥镇、安亭镇、外冈镇、徐行镇、华亭镇
浦东	13	25		潍坊新村街道、陆家嘴街道、塘桥街道、周家渡街道、东明路街道、洋泾街道、上钢新村街道、沪东新村街道、金杨新村街道、浦兴路街道、南码头路街道、花木街道、申港街道办事处、川沙新镇、合庆镇、曹路镇、高东镇、高桥镇、高行镇、金桥镇、张江镇、唐镇、北蔡镇、三林镇、惠南镇、新场镇、大团镇、周浦镇、航头镇、芦潮港镇、康桥镇、宣桥镇、六灶镇、祝桥镇、泥城镇、书院镇、万祥镇、老港镇
金山	1	9		石化街道 枫泾镇、朱泾镇、亭林镇、漕泾镇、山阳镇、金山卫镇、张堰镇、廊下镇、吕巷镇
松江	4	11		岳阳街道、中山街道、永丰街道、方松街道、九亭镇、泗泾镇、泖港镇、车墩镇、洞泾镇、叶榭镇、新桥镇、石湖荡镇、新浜镇、佘山镇、小昆山镇
青浦	3	8		夏阳街道、盈浦街道、香花桥街道、赵巷镇、徐泾镇、华新镇、重固镇、白鹤镇、朱家角镇、练塘镇、金泽镇
奉贤		8		南桥镇、庄行镇、金汇镇、柘林镇、青村镇、奉城镇、四团镇、海湾镇
崇明		16	2	城桥镇、堡镇、庙镇、中兴镇、新河镇、三星镇、向化镇、绿华镇、建设镇、陈家镇、竖新镇、港西镇、港沿镇、新海镇、东平镇、长兴镇、新村乡、横沙乡
合计	99	109	2	

综合工作篇

文明行业创建

文明行业是指以职业类别划分，或以区域的服务对象为主体，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领域的系统，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队伍素质良好，行业风气正，服务质量优，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和社会公益活动成效显著，综合水平达到国际接轨、国内领先、行业示范、群众满意的要求，符合标准，由市委、市政府命名的先进行业。

2010年，上海市民政系统坚持把创建文明行业作为推进现代民政建设的有效抓手和重要载体，紧紧围绕迎办世博大局，不断开拓创新，着力推进民政文化建设、品牌建设和优质服务标准建设，进一步提升民政干部职工文明素质和全系统窗口服务水平，扎实推动全市民政文明行业创建工作广泛深入开展，努力实现连续第四届“2009-2010年度上海市文明行业”的创建目标。全年共收到市民群众表扬信等1457封，锦旗552面，市、部级和全国性各类奖项220项。

民政窗口服务工作

全市民政系统坚持把迎办世博作为本轮民政文明行业创建工作的重要抓手和首要任务。4月，在世博会开幕前夕，组织召开决战世博“岗位行动”誓师大会，局领导带领全体与会人员庄严宣誓；组建市民政世博窗口服务组，统筹和协调世博期间全市民政窗口服务工作。研究制定了社会救助、军休服务、拥军优属、养老服务、婚姻服务、殡葬服务6个窗口行业的应急处置预

案，建立并完善民政世博窗口服务信息反馈机制；组建民政窗口服务质量监测队，先后查访266个基层服务窗口单位；世博会召开期间，全市民政窗口先后共接待服务对象176万余人次，接听22万余个电话，受到市世博主运行指挥部窗口服务组和服务对象的普遍赞誉。全市民政系统服务文明测评成绩由第1次的81.54分提升到第8次的89.05分，稳步提升7.51分。

民政文化建设

全市民政系统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导，紧紧围绕“以人为本，以人和为目标”现代民政核心价值观，采取有力措施，积极推进民政文化建设。采取党政班子中心组学习、职工班组学习和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在全系统

组织开展大讨论。全系统共组织100多次讲座，编办黑板报、墙报500多期；组织开展机关“协同创新奖”评选活动，通过评选，培育良好的机关文化。组织开展读书活动，举办“我为行业创文明、我为世博作贡献”征文活动，全系统干部职工踊跃参加，共征集征文220余篇，弘扬民政世博精神，提升民政干部职工精神素质。

民政服务品牌建设

全系统各窗口服务单位以“不断创新，善于突破”的新观念、新视野，不断推进民政服务品牌建设。各行业、各单位认真研究制定品牌建设计划，着力培育自己服务品牌，加强对已有服务品牌的完善和提高，注重品牌的文化内涵和价值导向，使服务品牌具有长盛不衰的生命力。每两年组织开展一次服务品牌评选活动，以推动服务品牌创建工作的持续深入开展，全市民政系统第二届“民政十佳服务品牌”评选工作正在进行。全系统正在培育的各类品牌达220多个，其中100个品牌趋于成熟。

民政志愿者活动

全市民政系统紧紧围绕迎办世博这一主线，发挥各自优势，广泛深入开展志愿者活动。据不完全统计，全市民政系统共有志愿者7300余人，占民政从业人员总数35%。直接服务于世博会的志愿者有731人，人均服务时间达109天。交通志愿者达3353人，在全市152个站点开展宣传和维持文明交通活动。社区志愿者有5530人，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者活动，定点帮困对象达995人，捐助人民币68万余元；帮助贫困家庭学生1282人，捐助人民币287万余元；重大灾情捐款203万元，人力支援500余人次；开展未成年道德教育851次，参加3000余人次。全市民政系统广泛开展志愿者活动，带头传播文明新风，积极推动社会风气好转。与此同时，全市民政系统还建立了30多个志愿者服务基地，整合和吸引社会志愿者为民服务，成为志愿者活动中的闪光点，受到群众的肯定和好评。

市民政系统创建文明行业推进会

8月，市民政局召开“2010年上海市民政系统创建文明行业推进会”。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局文明委主任马伊里在会上作了《服务世博大局，不断创新发展，进一步推进民政文明行业创建工作》主题报告。市文明办巡视员陈振民到会作了重要讲话。会议通报了全市民政系统获得市迎世博贡献奖的情况，并通报了2009年度民政公众满意度测评情况。

市民政系统文明行业创建工作培训班

10月，市民政系统举办文明行业创建工作培训班，各区县民政局和市民政局直属系统、各二级党委所属单位分管领导和职能科室负责人、经办人共100余人参训，历时3天。在世博会即将顺利结束的新形势下，着眼后世博发展和民政“十二五”新发展，对弘扬世博精神，巩固发展迎办世博成果，深入推进民政文明行业创建工作。

文明行业创建工作总结考评

11月-12月，市民政局对局系统19个市级文明单位、3个市级机关系统文明单位、11个局级文明单位共33个申报单位本轮(2009-2010)创建工作组织全方位考评。邀请了市民巡访团、局政风行风监督员组成实地考评组，对33个申报单位进行干部职工知晓率和满意度问卷测试、服务对象访谈、查阅台账、环境检查，对33个申报单位创建工作进行全面考察，做好文明单位总结评比工作。

队伍建设

市民政局机关设15个内设机构，市社会团体管理局设6个内设机构，所属事业单位47家（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3家），企业集团2家，各类从业人员5325人。

认真落实巡视整改各项工作

2010年，我局党政领导班子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试行）》和市巡视工作办公室的有关要求，致力于巡视整改各项工作的开展。按照《整改方案》确定的整改事项和时间节点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加强领导和组织协调，认真踏实进行整改，至2010年底，在“加强民政发展战略研究，推动现代民政建设；全面加强内部管理，不断深化干部党员作风建设；以制度建设为基础，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建设；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坚持正确导向建设适应民政事业需要的干部队伍”等四个方面（17条）重点整改事项，均取得明显效果。2011年1月形成《关于巡视有关问题的整改情况的报告》上报市巡视工作办公室。

完善领导班子决策机制

根据加强民主集中制原则，修订完善并印发了《中共上海市民政局党组议事决策规则》（沪民党发〔2010〕2号），明确了党组议事的范围、程

序、决策机制及方法，特别是对“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列为党组议事的重要内容，作出明确规定。进一步廓清了党组会和局长办公会的职责边界，以明确权责为重点，科学区分党组会、局长办公会、局务会的决策范围及功能作用。

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制度建设

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制定并印发了《中共上海市民政局党组关于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若干规定》（沪民党发〔2010〕6号）、《中共上海市民政局党组关于讨论任用干部实行票决制的实施办法（试行）》（沪民党发〔2010〕10号）、《中共上海市民政局党组关于机关处级干部竞争上岗的实施办法（试行）》（沪民党发〔2010〕7号）、《上海市民政局干部交流实施办法》（沪民党发〔2010〕1号）等多项制度办法，为匡正选人用人风气，增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透明度、制度化提供了规范和依据。

严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

按照市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本市党政机关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意见》和《四项监督制度》的要求，新提拔14名处级干部，全部按照酝酿、推荐、考察、任用的规定流程操作。5名竞争上岗也是严格按照《竞争上岗办法》实施，其结果得到大多数同志的认可。同时，对基层单位新提任5名、机关新提任9名处级领导干部全部实行试用期。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还积极探索建立主体明晰、程序科学、责任明确的干部选拔提名制度。拓宽选拔任用干部

的渠道，丰富干部选拔提名形式。

组建直属机关党委

2010年2月经市级机关工委批准，我局成立了直属机关党委，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周静波任书记。直属机关党委成立后，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了对全局党组织及党建工作的全面梳理，明确责任职责，形成了在局党组的指导下，由直属机关党委统一领导局机关和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作的新格局。

加强干部党员作风建设

深入开展“为群众作表率，为世博作贡献”主题活动，举行上海市民政局决战世博“岗位行动”誓师大会。全局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积极投入服务和保障世博的各项活动，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充分体现。世博会期间，全局有233名同志报名参加世博志愿接待工作，600多名党员参与地铁、公交站点执勤，104人次党员参与世博城市志愿服务站工作，“五一”、“十一”两个节假日，近500名机关和基层单位党员干部，放弃休息，参与地铁、公交安保执勤。在全市“服务世博、奉献世博”立功竞赛和“立足岗位、奉献世博、提升民政”创先争优立功竞赛活动中，我局先后有41个集体、293名干部职工获得各级、各条线表彰奖励。

认真做好援藏干部选派工作

按照市委组织部《关于做好2010年援藏、对口帮扶青海省藏区干部选派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要求，经过动员报名、确定人选、组织培训，我局选派了刘伟权同志参加第六批援藏工作，赴日喀则担任地区民政局副局长职务。

开展机关处级干部竞争上岗

按照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和加大竞争性选拔干部工作力度，进一步拓宽选人用人视野的要求，根据《中共上海市民政局党组关于机关处级干部竞争上岗的实施办法》（沪民党发[2010]7号），2010年5月至9月，市民政局和市社团局首次在局机关范围内进行副处级职位竞争上岗，局党组书记、局长马伊里出席动员会议并讲话。局优抚处副处长等5个职位共有22名符合条件的正科级干部参与竞争。经过笔试、面试、民主测评、差额考察等环节，共有5名同志脱颖而出，走上处级领导干部工作岗位。

开展市民政局和市社团局组织史资料编纂工作

根据组织部和市委党史研究室要求，对市民政局和市社团局的党组织和行政组织的历史沿革、职能演变、领导人名录等情况进行了梳理、编纂并报市委党史研究室。

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

根据市编委的要求，完成了新一轮“三定”

规定执行情况自查评估工作。年中，因新增职责和人员，市社团管理局增加人员编制8名。根据新增职责任务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清理工作要求，市社会救助事务中心、市社区服务中心、市救助管理二站、市社会福利发展公司、市假肢厂等事业单位人员编制相应调整，市社会救助事务中心增挂市民政减灾中心牌子，市民政局机关服务中心事业单位建制核销。事业单位实名制管理工作进一步落实。

推进民政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工作

上半年，完成了市儿童福利院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试点工作。10月，召开了局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工作动员大会，举办了岗位设置管理政策培训班；11月，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印发了《上海市民政行业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指导意见》，全面启动了局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工作。

机关事业单位招聘

年内，通过本市公务员考录平台新录用机关公务员2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1人；从局属事业单位调任机关公务员3人；机关、事业单位接收安置军转干部4人。全面推进局属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公开招聘工作，全年向社会公开招录管理岗位人员50人，卫生技术人员66人。

民政系统社工人才队伍建设

为加快本市民政系统社工人才队伍建设，市局继续组织全市民政系统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市社会工作培训中心，在全市设立5处培训点、开设7个培训班，培训学员540余名。其中，市局系统共有70人参加社工考试，共有20人获得社会工作师资格，5人获得助理社会工作师资格。积极推进局属事业单位社工专技岗位设置工作，市属儿童福利机构、老年福利机构、民政精神卫生、救助管理机构等事业单位明确内设社会工作部门，明确社工专技岗位设置结构比例，其中，试点单位市儿童福利院已聘社会工作师7人，助理社会工作师4

人。

推进民政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5月，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民政部授权，民政行业特有职业技能鉴定第058站在市社会工作培训中心正式成立。由此，在原有市第174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基础上，形成了“一站双牌”模式的民政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体系，可面向全市民政行业开展包括养老护理、殡葬服务、假肢（矫形器）制作等方面10个工种的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为本市民政行业特有工种从业人员拓宽了技能鉴定和技能等级晋升的通道。6月，由我局选送的3位选手在全国遗体整容师职业技能竞赛中分获个人二等奖、三等奖，其中2人被民政部授予“全国民政行业技术能手”称号，上海市代表队获团体二等奖。12月，由我局选送的4位选手在全国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中分获个人三等奖和优秀奖，上海市代表队获优秀组织奖。龙华殡仪馆张宏伟同志被评为市杰出技术能手，并被推荐为第十届中华技能大赛候选人。市第三社会福利院养老护理员黄琴被评为市技术能手。

加强和改进局属单位目标管理考核

继续实施局属单位目标管理考核制度，年初，根据12家目标管理考核单位的不同业务范围和工作重点，明确考核的重点业务指标，下达《2010年度目标管理考核指标》。年终考核时，参照市管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绩效）考核的有关规定和做法，试行直属单位领导干部个人年度考核与单位目标管理考核相结合，考核领导干部的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的情况，在加强局属单位领导班子年度目标管理考核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局属单位领导干部个人年度考核工作。

“服务世博、奉献世博”立功竞赛获得荣誉

中共中央、国务院表彰“上海世博会先进个人”：

焦连哲 市民政局优抚处处长

市委表彰“创先争优，世博先锋行动”“五好”基层党组织：

市民政局优抚处党支部

市委表彰“创先争优，世博先锋行动”“五带头”共产党员：

潘烈青 市民政局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处处长、党支部书记

上海世博工作优秀集体：

市民政局世博接待组

市民政局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处

市双拥活动中心公关营销部

市社区服务中心热线部

上海世博工作优秀个人：

祁克萍 市民政局办公室副主任

马超英 市救助管理二站站长助理

赵苓蓉 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团支部书记

徐爱平 市慈善物资管理中心副主任

李 莉 市龙华烈士陵园保洁部主任

陈 芳 市社区服务中心热线部职工

崔巍峰 市民政第一精神卫生中心社工部主管

李 斌 市宝兴殡仪馆车队职工

许俊文 市拥军优属基金会秘书长

唐子妍 上海市礼仪协会副理事长、秘书长

记二等功人员：

贾 勇 市民政局办公室主任

焦连哲 市民政局优抚处处长

记三等功人员：周其军、谢家琛、陶继民等18人。

嘉奖人员：袁俊良、蔡 旻、方兴宏等45人。

上海世博会志愿者工作优秀组织奖：

市民政局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处

上海世博会志愿者工作优秀团队：

市龙华烈士陵园

上海世博会志愿者工作先进个人：

陈琳琳

上海世博会外事工作优秀集体：

市社会福利国际交流中心

上海世博会主运行指挥部窗口服务先进集体：

市救助管理站社会工作科第三小组

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销售部

上海世博会主运行指挥部窗口服务优秀组织者：

刘忠飞 市民政局文明办副主任

上海世博会主运行指挥部窗口服务先进个人：

冯亚明 市军供站站长

徐启华 市救助管理二站党支部书记

王 刚 市龙华殡仪馆职工

张奕婷 市儿童福利院办公室副主任

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

潘光武 市双拥活动中心职工

上海市工人先锋号：

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市场部

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二病区

风采航运有限公司“双拥号”服务部

上海市青年文明号：

市双拥活动中心接待服务组

上海市青年岗位能手：

龚晓燕 市社区服务中心热线部职工

上海市优秀团干部：

赵苓蓉 市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团支部书记

上海市优秀团员：

乔 征 市龙华殡仪馆职工

市局系统获得的其他荣誉

1月，市儿童福利院被评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

4月，市龙华殡仪馆张宏伟被评为2010年“全国劳动模范”

市儿童福利院凌伟、市龙华殡仪馆徐军被

评为“2007-2009年度上海市先进工作者”

市民政局第二精神卫生中心一病区、市益善殡仪馆炉化组被评为“上海市模范集体”

市民政局被评为“上海市政府网站管理优秀网站”

市社团局被评为“上海市政府网站办事服务、互动交流优秀网站”

6月,市龙华殡仪馆王刚参加第二届全国民政行业职业技能竞赛(遗体整容师)获二等奖,市宝兴殡仪馆徐军同志获三等奖,上海市代表队获团体二等奖

11月,市民政局被民政部评为“全国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十一五”贡献突出单位”

市局婚管处董卉被民政部评为“全国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十一五”贡献突出个人”

市龙华殡仪馆被民政部评为“全国殡葬工作先进单位”

市殡葬管理处吕春玲、市殡葬服务中心朱金龙被民政部评为“全国殡葬工作先进个人”

12月,市第二社会福利院张跃娣、市第三社会福利院黄琴参加全国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获优秀奖,上海市代表队获优秀组织奖

市民政局、市民政局社福处、市救助管理站、市救助管理二站被民政部评为“2010年世博会和广州亚运会亚残运会举办期间救助管理工作先进单位”

市民政局社福处章淑萍、市救助管理站周政、市救助管理二站张平被民政部评为“2010年世博会和广州亚运会亚残运会举办期间救助管理工作先进个人”

市民政局被市财局评为“2009年度市级预算单位部门决算工作一等奖”

市民政局救济救灾处被市综治委评为“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先进集体”

市民政局救济救灾处林婕被市综治委评为“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先进个人”

民政教育培训

市民政局全年组织开展各类培训项目39

个,培训总期数达113期,培训各类人员13300多人。市局机关公务员参加“上海市公务员科学讲座”、“上海市公务员五五普法”、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公共管理(MPA)核心课程等各类培训395人次。市局机关公务员学历水平进一步提升,截至2010年12月,市局机关公务员中具有硕士以上学历(学位)63人,占32.3%(较上年提高0.9%);本科以上学历145人,占74.4%(较上年提高1.5%)。

2009年度本市民政教育培训一览表

序号	培训项目	培训人数
1	民政部培训中心第十一期基层民政干部（公益）示范性培训班	38
2	民政干部继续教育	700
3	廉租房、经适房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培训	1568
4	2010年度社工师考试辅导班	400
5	都江堰市社工考前培训	40
6	都江堰市社工上海实训班	50
7	青浦居（村）委会培训	270
8	崇明居（村）委会培训	339
9	助残服务社负责人培训	350
10	徐汇区社工师考试辅导	50
11	杨浦区新进社工培训	40
12	全市救助站管理人员迎世博业务培训	110
13	殡葬考评员培训班	45
14	杨浦区自治家园观摩点骨干培训班	40
15	市灾害信息员培训班	60
16	奉贤区社工师培训班	50
17	克拉玛依社工培训班	120
18	闵行蒲阳镇社区干部培训班	39
19	浦东洋泾街道社区干部培训	120
20	优抚处业务知识培训	270
21	市福利中心党员干部培训	120
22	杨浦区街道救助人员社工知识培训班	160
23	杨浦区居委会主任社工知识培训班	220
24	收养登记培训班	54
25	2010年度会计继续教育	250
26	防灾减灾知识竞赛	80
27	都江堰市聚源镇村（居）委干部培训	90
28	新疆克拉玛依区居委工作研修班	60
29	都江堰大观镇赴沪培训班	30
30	婚姻登记员培训	190
31	张家港市社工上海实训班	30
32	市民政系统文明行业创建工作培训班	110
33	2010年灾害信息员班	90
34	黄浦区居委会工作人员社区社工培训	1200
35	全市民政系统行政执法培训	110
36	杨浦区青少年、禁毒社工培训班	120
37	浦东残疾人工作助理员培训班	380
38	2010年全市村（居）委会主任培训	5300
39	慈善公益组织研讨班	50
	合计:	13343

计划财务

计划财务工作是民政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职能是为民政事业发展实施经费保障，负责民政事业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负责民政国有资产管理与基本建设项目管理，负责民政事业综合数据台账统计等工作。

2010年，计划财务工作认真贯彻全市民政和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紧密围绕全市民政中心工作，按照“立足岗位、奉献世博、提升民政”的要求，扎实做好民政政府实事、民政世博、“三类群体”的经费服务保障，坚持依法理财，坚持保障和监管并举，坚持服务指导基层为先，团结协作，勤奋实干，认真履职，开拓进取，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民政事业的经费保障任务，为推进民政事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日常经费保障

紧紧围绕民政中心工作展开服务保障，继续做到对内服务保障和对外沟通协调“双到位”，继续积极配合、细致服务市局各业务处室和各局属基层单位，做到“急业务处室（基层单位）之所急”，积极与市发改委和财政局等部门协调、沟通，努力争取这些部门对民政的资金投入和相关政策的支持，2010年局计财处荣获局机关协同创新优秀集体；各区县计财部门积极与区县财政部门协调、沟通，努力争取民政资金，全市范围全年实际筹措民政经费超过62亿元，较好地完成了民政事业经费保障任务。

日常财务管理

市民政局高度重视财务工作，把财务工作列入局党委班子重要议事日程，多次专题研究听取年度部门预算安排和执行情况汇报，民主研究决策重要经济活动和大项开支事项。严格按照部门预算管理的各项要求，认真做好市民政局各项预算管理工作，一抓预算编制，注重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

性和前瞻性，从源头提高预算管理水平；二抓预算执行和会计核算，在执行中坚持以预算为主导，严控预算调整，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完善支付手续，坚持专款专用，坚持按工程进度和项目完成程度付款，注重预算监管，强化预算执行（率）分析，并自觉接受中央驻沪财政特派办、市人大、市审计和财政部门的监督；三抓决算编制，要求对照预算、统一编报口径，提高预算和决算的关联度，提升我局决算编制水平。通过以上“事前、事中、事后”环节的管理和控制，提高了我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水平，民政事业经费决算获得了市财政一等奖，市局和直属系统继续有7个以上单位通过09年会计信用和预算管理信用双A级年检。

“小金库”专项治理和审计整改工作

认真落实中办、国办《关于深入开展“小金库”治理工作的意见》，在局治理“小金库”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积极主动制定并下发了我局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的实施方案，召开了局属社团和国有企业负责人参加的动员大会，部署自查自纠、重点检查、整改落实等专项治理各个阶段的实施工作，向市“小金办”提交了局自查自纠总结报告和汇总统计报表。

积极配合市审计局做好对马伊里局长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以及审计整改等工作，就审计结论与市审计局反复协调沟通，争取市审计局最大的理解；对于审计发现的问题，要求局系统各单位严肃整改，不留死角，整个审计整改工作受到市审计局好

评。

福利彩票公益金、公益创投和公益招投标

积极与财政部门等沟通协调,进一步规范福利彩票公益金年度预算安排工作,统一编制说明、统一编制口径、统一编制内容、统一工作流程,设专人审核跟踪管理,重视提高预算编报质量和预算管理水平和。对1987-2009年,22年来本市福利彩票发行、公益金筹集使用进行全面梳理,并推选出3个优秀项目,即:本市养老服务项目,社区市民综合帮扶项目和上海市松江社会福利院项目。

制定下发了“两个规范”,即:《上海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上海社区公益创投活动的通知》(沪民计发[2010]103号)和《上海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上海社区公益服务项目招投标工作的通知》(沪民计发[2010]103号),从制度层面对招投标、创投工作的组织领导、目标任务、项目内容、工作流程、方法步骤、工作规则、监管评估等作了具体规范和明确;进一步完善了公益招投标和创投的项目跟踪和监管,引入了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截止2010年12月底,对2009年度33个公益招投标和创投项目进行审计和绩效评估;重新建立了专家评审库,通过运用各类专家、学者在社区管理和服务领域的丰富经验,对项目给予专业的指导和评议,从而提升获选项目的质量。

基层业务指导

积极指导局属基层单位进一步夯实预算管理基础工作,认真组织开展了结余资金清理、公务卡制度改革和金财工程建设等工作,积极推进零结余账户和专项账户的实施,深化推进政府收支分类改革;加强了市局直属单位会计主管委派制度,重视发挥财会人员垂直管理作用;作为全市9个会计继续教育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培训点之一,精心组织了局属系统250名左右会计人员参加的继续教育培训;继续组织各区县开展计财工作业务评比活动和民政统计季报通报制度。

民政统计工作

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定期报送与汇审报表制度(坚持按时报送月、季、年报表,每季组织一次汇

审讲评)、民政数据动态管理制度(要求及时或实时更新数据,责任到人,落实到基层)、部门协调数据制度(要求数出一门,同一统计口径和收集标准)、统计质量评估和奖惩制度,在全国民政系统率先建立起了市、区(县)、街道(乡镇)三级统计台账网络制度,市计财(统计)工作获民政部一等奖,受到通报表彰。

国有资产管理

按照市国资委和市财政局对经营性国资和非经营性国资提出的新监管要求,及时汇总上报国资年报及国资经营情况报告,积极探索适合民政事业发展的改革路径和新国资监管方式,深入基层调研,听取各方面意见,了解存在问题,摸清家底,当好领导决策参谋。草拟了建立市民政局国资监管体制方案,拟定了《上海市民政局经营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上海市民政局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讨论稿),下发了《市民政局系统企业国有资产产权事务办理指引》、《上海市民政局企业国有产权(股权)无偿划转及协议转让办理指引》及《办理局属国有企业歇业清算等事项的通知》等文件。主动与市国资委沟通,争取指导支持,加快了日常事项审批速度,处理了补办彩票中心2008至2009年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审批手续等历史遗留问题,完成了局属事业单位职工“限高托底”收入情况调查统计、局属企事业单位经济指标考核、市级养老储备基地调研等工作。

基本建设项目管理

重视基本建设项目管理,注重规范基建程序,强化工程建设安全和质量管理,不断完善建设工程管理模式,认真履行工程建设监管职责,自觉遵守基本建设廉政规定,努力提高建设财力投资效益。2010年年内新开项目1个——上海社会创新孵化园新建,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由残障人就业实践区、创意工厂、社会组织创意办公区、社会创业家学院四位一体的,服务于公益性社会组织的综合性创业园区。项目建设总面积1489平方米,总投资196万元,由市福彩公益金承担。项目于2010年3月开工,2010年5月竣工,7月5日举行了简朴隆重的开

园仪式。续建项目1个——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评估信息系统项目，项目旨在建立一套本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评估业务受理、核对、交换、分析、综合网络服务系统，总投资3502万元，全部由市建设财力投入。项目于2008年4月开工，现完成工作量1873万元。竣工财务决算项目1个——市龙华殡仪馆改扩建，该工程获得“市建设工程白玉兰奖”、“市标化文明工地”，经上海市审计局审计，项目总投资审计结果为23570.75万元；经市发改委批复，现项目总投资由28843万元调整为23570.75万元，其中：市级建设财力20000万元，自筹资金由8843万元调整为3570.75万元。市政府实事项目2个：新增10000张养老床位、新建20家老年人日间照料（日托）机构。编制了《上海民政事业发展“十二五”重大项目建设规划》

计财自身建设

重视自身建设，宣传贯彻党的财经方针政策，学习遵守国家的财经纪律，重视计财队伍素质和业务建设，经常性组织开展计财人员职业道德教育，精心组织财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继续推进上海市民政局财务综合管理系统的建设工作，会计核算系统已开发完毕，开始试运行，项目库、预算编报和综合查询系统也正在加快开发中。此外全力以赴保障了民政部全国民政统计工作会议。

国际交流与港澳台交流

上海民政国际交流与港澳台交流，是指通过组织出国（出境）考察、培训和参加重要活动、接待境外来访、举办国际会议（港澳台会议）和各种涉外（涉港澳台）活动、开展国际（港澳台）合作项目等形式，与其他国家和港澳台地区在民政领域进行理念、经验、模式和做法等方面的交流。

2010年，市民政局以服务世博为主线，以建设现代民政为核心，积极开展国际及港澳台地区交流，精心做好世博期间的境外来访接待及各项世博专项工作，认真加强因公出国（境）管理，积极拓展中外合作项目，着力引进国外（境外）的先进理念、经验和做法，向其他国家和地区展示上海民政事业取得的成绩，促进了解，深化合作，增进友谊。

来访接待工作

在世博效应带动下，2010全年市民政局涉外接待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提升。在数量规模方面，全年累计接待境外来访团组65批，700余人次，同比增长166%；在交流领域方面，与来自19个国家、地区和国际组织的代表团深入开展交流，内容涉及社会福利、老龄工作、社会救助、殡葬服务、慈善事业、社会工作、社团管理、收养登记等诸多民政工作领域；在来访规格方面，世博期间，市民政局接待了马尔代夫总统夫人、莱索托首相夫人、印度尼西亚社会事务部部长、芬兰埃斯波市市长、丹麦中部大区代表团等高访团组，以及荷兰鹿特丹社会事务和就业局代表团、澳门长者事务委员会代表团、台北市民政局长代表团、香港特区政府劳工及福利局代表团、香港特区政府食物及卫生局、香港东华三院代表团等重要来访团组。此外，结合来访接待工作，市民政局有关部门和香港社会福利发展研究中心共同召开了“上海——香港社会工作交流会”，探讨了沪港两地开展社会工作的经验。

因公出国（境）工作

年内，市民政局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加强因公出国（境）管理的文件精神，按照市政府有关在世博期间从严控制因公出访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管理，精简出访团组数、人员数和出访经费，着重在前期调研、中期管理和后期评估上提升出访工作的水平。按照民政工作对外交流的实际需要和双边关系情况，全年因公出国（境）考察交流的业务范围主要涉及社会福利、社会救助、殡葬管理、社区服务、慈善募捐等民政工作。

中外合作项目

不断深化与日本社会福利法人旭川庄的合作

上海与日本社会福利法人旭川庄有着长达26年的友好交流历史。2010年，双方深入开展交流互访活动，丰富交流项目，拓展合作领域。2月，市第二社会福利院聘请旭川庄理事长末光茂先生担任名誉院长并举行了聘任仪式。4月，围绕残疾人培训和就业合作项目，旭川庄仁木壮副理事及旭川庄下属残疾人企业——“在一起”公司的两位社长多次来沪了解情况，实地考察上海社会创新孵化园。7月，江草安彦名誉理事长和板野美佐子常务理事来沪考察，达成了在上海社会创新孵化园内开设残疾人餐厅的合作意向。8月，社会创新孵化园有关人员和我局下属社发集团负责人应邀前往旭川庄考察，了解日本残疾人福利事业的发展历程和政策举措，考察残疾人职工的选拔和培训等工作。9月，江草安彦名誉

理事长率日本冈山旭川庄上海医疗福利考察团一行27人来沪访问，并参加了“旭川庄学员交流会”，会上各位学员代表分享了在旭川庄学习考察期间的心得感受，共同回顾了双方在合作交流中取得的丰硕成果。

积极推动中荷合作项目

市民政局与鹿特丹社会事务和就业局的友好交流和合作始于90年代末。近年来，围绕养老福利服务、失智老人护理和康复，双方不断推进新的合作项目。8月，荷兰鹿特丹社会事务和就业局副局长塞佩·拉弗斯特先生率领代表团来沪，与市民政局就双方下一步合作交流展开深入探讨。双方回顾了近十年来在养老福利领域开展的合作项目，分享合作所取得的丰硕成果，交流了成功经验，并就合作前景进行交流，达成了共识。

努力搭建民政业务国际交流“司局合作”框架

在“部市合作”的框架下，民政局外事部门积极联系民政部国际合作司，努力搭建“司局合作”框架，旨在“引进国际经验，开展先行先试”、“加强港澳交流，推进项目合作”、“开展定期会晤，加强沟通交流”、“展示民政形象，服务全国大局”四个方面进行合作。

民政英文网站建设

年内，市民政局外事部门加强了民政英文网站的信息化管理和新闻发布工作，建立了快速、科学、有效的信息发布制度，畅通互动渠道，发挥外文网站的积极作用，着力宣传市民政局在建设现代民政、服务社会民生的进程中取得的成果以及对外交流工作的开展情况。至年底，局外事部门累计在民政网站英文版发布民政新闻135篇，字数总计约35000字，网站平均月点击量约1万人次。此外，还建立起一套规范的网站英文来信处理流程，实现了来信的统一受理和反馈。

召开“城市让老年人生活更美好”国际论坛

市民政局外事部门与上海市老年基金会，芬兰驻沪总领馆合作，于10月12日在世博中心召

开了“城市让老年人生活更美好”国际论坛，驻沪领馆官员、世博会参展方总代表以及境内外的为老服务和社会福利专家等共约130人参加了本次论坛，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上海市老年基金会理事长胡炜在会上作主旨发言，上海市副市长、上海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胡延照以及芬兰驻沪总领事馆总领事贺睦宁分别致辞。来自加拿大、厄瓜多尔、芬兰及香港等地的代表围绕“政府对老年人的政策支持”以及“改善老年人生活的新技术”两大主题交流了各地的为老服务政策、理念和措施，介绍了建设老年友好型城市的经验。

完成“世博涉外安保”每日报送工作

4月15日至11月15日，局外事部门根据世博涉外安保等级每天定时报送涉外安保工作情况，重点关注涉外遗体接运工作、社会组织的涉外活动以及涉外社会救助等工作项目，确保民政各项涉外安保工作平稳、有序。

据统计，世博涉外安保期间，市民政局共向世博涉外安保部累计上报了48件重要事项，其中31件涉及日本、加拿大、美国、芬兰、菲律宾、韩国、新加坡等地的外籍遗体接运工作；13件涉及香港籍、越南籍、缅甸籍人员在市救助站接受救助的情况；4件涉及社会组织参加世博场馆活动的情况。

做好“962200”世博大礼包发放外籍人士电话咨询

世博期间，“962200”上海市社区服务热线在承担了市委、市政府向市民家庭赠送世博门票和世博交通卡的咨询业务，局外事部门主要负责该咨询热线外籍人士电话的接听与处理。自4月20日“962200”世博大礼包咨询热线对外开放以来，共接到来自美国、加拿大、印度、新加坡等国家的在沪居住人士咨询电话（英语）150例左右，积极协助外籍人士与社区服务中心和各地居委会取得联系，及时回答外籍人士的问题，确保符合申领条件的外籍人员按时领到世博大礼包。

新闻宣传

新闻宣传工作是民政的一项重要综合性工作。立足民政中心工作、围绕民政为民宗旨，通过新闻媒体、内部刊物、宣传等活动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报道，为民政的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支持环境，助推民政事业不断创新发

展。为了做好这项具有探索性和创新性的工作，确保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效果，市民政局从方案设计开始，就与媒体保持密切沟通，多次邀请记者旁听专家论证会；协助NPI在基层社区宣传公益创投理念，鼓励社区社会组织参加创投大赛；安排新华社、解放日报、新民晚报、新民周刊、东方网等主要媒体进行专题采访和深入报道；在每期招投标项目开标和创投项目评审当天组织媒体观摩，对公益创投和招投标理念进行了广泛的传播。期间，在第一财经频道“谁来一起午餐”栏目录制了四期节目，有效地扩大了社会影响。

促进大学生就业的宣传

为应对经济危机带来的社会冲击，市民政局积极挖掘本领域就业岗位，在殡葬行业和社会组织领域招聘大学生就业。召开新闻通气会，引起了媒体广泛的关注，此后对面试、签约、见习、上岗一个月4个节点都组织媒体进行了跟踪报道。会同市人才服务行业协会联合召开新闻发布会，对全市社会组织招聘大学生以及大学生在社会组织领域创业的鼓励政策进行了宣传。3月28日全市社会组织的招聘会吸引了4.5万名大学生前来应聘，数十家媒体对现场作了深度报道，中央电视台也赶到现场采访。

“支出型贫困”的宣传

1月，俞正声书记对市民政部门探索社区综合帮扶个案作了批示，要求适当宣传，增进有关人员和组织的荣誉感和责任感，使特困家庭增强在政府和社会的帮助下，自强自立的信心。为此，

2009年，市民政局积极取得市委宣传部、市府新闻办的支持，围绕上海民政各项重点工作进行了大量的宣传报道，为民政事业的改革实践造势，营造了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全年共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气会20多次；局领导和处室负责同志在电视台、电台、网络参与直播访谈30多人次，播出电视新闻近200条；完成全年6期《上海民政》杂志的组稿、编辑、出版，其中一期为全彩版的市民政系统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歌咏大会专刊；先后拍摄制作了反映社会福利养老服务、社区综合帮扶、“民政之花”品牌评选、民政系统创建文明行业“十大服务品牌”等电视专题片以及民政网视频40多条，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

社会公益创投和招投标宣传

市民政局首次对福利彩票公益金投入方式进行创新尝试，开展公益创投和招投标工作。为

市民政局围绕政府推动民间组织，汇集社会力量，帮助“支出型”特困家庭走出困难为主题开展了宣传，解放日报、文汇报、新民晚报、新闻电视频道、电台对社区综合帮扶工作和典型个案予以了充分报道。解放日报、中国社会报均以头版头条作了报道。

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的宣传

针对上海民政在全国率先建立市民经济状况核对中心，开展对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的申请进行经济状况核对的工作，市民政局从市民经济状况核对中心试运行开始就积极安排媒体采访，对试运行、出台的核对办法、正式挂牌成立、廉租房核对年度数据情况、经适房核对细则以及如何推动社会诚信机制建立等均开展了重点宣传，引起了社会关注，推动了市民诚信申报。

第九次居（村）委会换届选举宣传动员

从4月20日第九次居（村）委会换届选举启动到10月13日全面完成，本市民政系统广泛发动了大规模的宣传动员，扩大了选举工作的知晓率，确保了选举活动平稳有序进行。市民政局在上海门户网站专门向广大市民介绍了换届选举相关政策，与网民进行了互动；印制了10万余份宣传海报，下发至每个居（村）委会张贴。各区县充分利用有线广播、报纸、标语、宣传册、黑

板报等形式，广泛宣传换届选举工作的重要意义、程序步骤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各街道、乡镇利用社区论坛、街镇网站等与市民沟通；印制图文并茂、通俗易懂、方便实用的宣传手册，发放到户，营造了良好的选举氛围。

敬老日系列宣传

本市第22个敬老日前夕，召开新闻发布会，对上海老龄事业的发展进行了全面的介绍。与市老龄办、市新闻工作者协会联合开展了“尊老助老和谐上海”新闻联合报道活动。对市十佳“爱心助老特色基地”评选、市老年维权十大标兵律师评选、市第五届养老服务“双十佳”服务明星评选、市四套班子主要领导走访慰问、大型现场为老法律咨询服务活动、“九九关爱——2008年重阳节全天电视大放送”活动、“军徽映夕阳”军民共建专项助老活动、市第三社会福利院失智老人照料中心开业、上海市老年健康生活科普周活动及迎世博“光明杯”上海市老年健康知识大奖赛等多项全市性大型活动，媒体都作了深入的采访报道。马伊里局长还在东方网与网民对话，畅谈上海老龄工作和为老服务情况。

政务信息

政务信息工作是各级政府部门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是各级党政领导、民政部门和社会各方面了解情况、掌握动态、进行决策的重要工作手段。

紧密结合市民政局中心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编写水平，在确保内容准确、报送及时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加强信息内容的筛选、分类、整合。全年编写、审核信息稿件1500多篇，编发《上海民政信息》42期、《上海民政信息增刊》7期，集中反映全市民政系统重要工作推进情况、基层工作动向，及时总结推广区县好的经验做法，指导和推动面上工作。

紧紧围绕民政工作的每个重要环节，以及市委、市政府、民政部作出重大部署后我局的贯彻落实情况，不断提高上报政务信息的质量和水平，全年民政部，市委、市政府办公厅，中国上海门户网站采用我局报送的信息600多条，上海民政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得到反映。11.15特大火灾发生后，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每天及时准确上报当天我局事故善后处置工作推进情况和相关信息，截至12月底共上报信息40多条。其中，就我局参与和配合开展救灾应急工作的7条具体措施报市和民政部主要领导，得到了李立国部长的充分肯定。

此外，积极加强与处室、区县民政局、基层单位的联系，围绕阶段性重点工作，主动策划专题，开展相关信息的约稿、组稿工作，加强对信息工作的日常指导与管理，对信息报送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沟通指导。

信息研究

围绕“支出型”贫困救助、慈善救助和城市救灾减灾等民政工作重点，加大信息服务工作力度；围绕全国民政工作年中分析会，上海民政参与世博、服务世博等工作热点，深化信息服务工作；围绕老年人突发事件、儿童福利、应对老龄化等全社会关注的社会民生工作，拓展信息服务工作，共编发《信息摘编》195期、研究撰写《民政工作参考》12篇，多次得到局领导的批示。

政策理论研究

政策理论研究承担民政系统综合性调研任务，协调民政系统内部、外部力量，研究分析民政领域重大问题，为民政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进一步深化上海现代民政理论研究

在前期研究的基础上，2010年，上海民政系统不断深入推进现代民政理论研究，不断深化“以人为本、以人和为目标”的发展理念，结合上海民政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起草调研，将现代民政理论与实际工作目标相结合，初步提出以“惠民利和、共治维和、专业助和、科技创和、勤廉促和”是上海现代民政“五和机制”发展机制。并圆满完成民政部交办现代民政课题研究，获得优秀课题奖。11月，上海报送的“”课题还被评为2010全国民政论坛二等奖。

上海民政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起草

年初，为了进一步推进“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市民政局进一步完善了工作机制，制定了详细的任务目标和工作节点。年内，“十二五”规划先后经过了“准备阶段”（完成“十一五”评估报告和“十二五”素材收集）、“启动阶段”（编制规划工作方案，成立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组建规划编写小组）、“专题调研阶段”（撰写规划思路的调研报告，完成规划配套课题的调研，形成规划思路初稿）、“大讨论阶段”（开展全局系统大讨论，完成规划初稿）和“征求意见阶段”（形成征求意见稿，向市各委办局、区县征求意见，向市领导作专题汇报）共五个阶段的工作，形成了《上海民政事业发展“十二五”（送审稿）》，基本完成了“十二五”规划的编制工作。此次“十二五”规划本着“以人为本、以人和为目标”的现代民政发展理念，坚持完善和互联互通“五大平台”：即救助帮困工作平台、老龄工作平

台、双拥工作平台、社区建设工作平台和民间组织管理工作平台，提出了九大方面的发展目标，将现代民政理念与中长期工作规划进行了有机结合。

进一步推进民政咨询专家机制

年内，为进一步完善专家咨询制度，提升民政工作理论水平，市民政局围绕年度重点问题与有关高校和专家合作，采取课题委托与专题研讨会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推进上海民政政策理论研究工作。6月，市局召开“推进社会创新与发展公益组织研讨会”，11月，就静安“11.15”火灾灾后处置工作召开社会介入专题研讨会，11-12月，围绕“十二五”规划的修改论证召开“十二五”规划专家评审座谈会。

直属机关党建工作

直属机关党委主要负责全局党组织建设和党员管理的日常工作，负责党员教育、管理和监督，开展党风党纪教育，保障党员权利，推进党内民主，领导局系统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开展民政系统精神文明建设。

成立局直属机关党委

自上海市民政局局党委建制改为党组后，2月，经市级机关工作党委批复同意市民政局成立直属机关党委，负责局机关、局属各企事业单位党建工作。局直属机关党委由局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周静波同志任书记，共11位同志组成。同时成立直属机关纪委，共5位同志组成。局直属机关党委成立后，市级机关工委常务副书记吴尧鑫书记专程带队前来，与局直属机关党委、纪委全体成员进行集体谈心，对直属机关党委如何履职、开展工作进行具体指导。

市委领导检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惩防体系建设和党建责任制落实情况

12月22日，由市委副书记殷一璀带队，市纪委和市委组织部领导组成的专项检查组，来市局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惩防体系建设和党建责任制专项检查。检查汇报会上，局党组书记、局长马伊里汇报了局党风廉政建设推进

惩防体系建设和党建责任制落实情况。市委副书记殷一璀作重要讲话，充分肯定了我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推进惩防体系建设和党建责任制、创先争优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做法，同时提出了建议和希望。市纪委书记赵增辉和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冯小敏分别代表检查组对检查情况作了反馈发言。局党政班子成员，局机关处室、直属单位党组织书记参加了专项检查汇报会。

广泛开展“世博先锋行动——为群众作表率，为世博作贡献”活动

根据局党组在迎世博办博中“提升、深化、拓展民政”的工作思路，广泛开展“为群众作表率，为世博作贡献”主题活动。组织机关党员参加“世博先锋行动”文明承诺网上签名活动，局系统全体党员都自觉参加了网上签名活动，党员签名率100%。机关党委和局属单位党组织主动与单位所在地社区（街道）联系，集中组织广大党员，协助社区（街道）完成世博各项任务。局系统75个党组织与单位所在街道开展服务世博结对共建活动，846名党员参与社区（街道）服务世博活动，573名党员参与地铁、公交站点执勤，104人次的党员参与世博城市志愿服务站工作，为平安世博作出了贡献。

举行局系统决战世博“岗位行动”誓师大会

4月10日，局机关和局属单位600多名党员和干部职工，齐聚龙华烈士陵园，举行上海市民政局决战世博“岗位行动”誓师大会。局党组书记、局长马伊里出席会议，宣布我局“岗位行动”正式启动。会上全体党员庄严承诺：“立足

民政，全力以赴迎世博；优质服务，规范诚信促文明；提升素质，岗位建功创一流；服务世博当先锋，奉献世博作表率；忠于职守，不辱使命，为国争光！”市民政局所属窗口服务单位的干部职工代表郑重表达服务世博、建功岗位、不辱使命、为国争光的坚强信心和决心。上海市军供站党支部向局系统干部职工发出“服务世博当先锋，奉献世博作表率”的倡议。

深入开展“立足岗位、奉献世博、提升民政”创先争优立功竞赛活动

局属各级党组织按照要求，认真制定本单位创先争优活动方案，以党组织和党员创先争优活动带动群团组织立功竞赛。机关各党支部围绕涉博任务，调动和激发广大党员干部创先争优的积极性，扎实推进各项涉博工作。局党组和局属17家单位党组织签订了创先争优承诺书。局属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局党组对开展创先争优立功竞赛活动的要求，结合岗位职责作出进一步部署，明确争创的目的和方向，全体党员作出公开承诺。广大党员积极进取、创先争优，涌现出一大批先进典型，1名个人评为全国服务世博奉献世博先进个人；85名个人、13个集体受到本市表彰；局系统205名个人、27个集体分获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称号。直属机关党委积极组织参加市级机关工委奉献世博主题演讲报告会，围绕世博大礼包的发放工作，宣传我局服务世博的先进典型，收到积极的效果。

召开纪念建党89周年暨创先争优立功竞赛活动推进会

为纪念建党89周年，进一步动员广大党员积极参与“立足岗位、奉献世博、提升民政”创先争优立功竞赛活动，召开纪念建党89周年暨创先争优立功竞赛活动推进会。对局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围绕世博所做的贡献给予了高度评价，认为在服务世博工作中，局属党组织服务大局，主动作为，战斗力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广大党员同志勇于担当，甘于奉献，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体现。会议要求，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局

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继承党的优良传统，切实增强增强大局意识、执政意识、为民意识、奉献意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体现“走前头，作表率”的要求。会议就进一步推进局机关和局属单位“立足岗位、奉献世博、提升民政”创先争优立功竞赛提出要求。会上，局属单位党组织书记签署了党组织创先争优承诺书。

举办党组织书记培训班

为了进一步增强党组织书记做好民政党建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党组织书记的理论水平和业务素质，引导党组织书记在办好世博、推进现代民政建设中充分发挥作用，举办局机关和局属单位党组织书记培训班。培训班期间，局党组书记、局长马伊里主持培训课程——现代民政专题讨论会，引导党组织书记围绕现代民政的专题，开展互动交流和热烈讨论，要求各级党组织充分发挥组织优势和群众优势，把党员干部的力量和智慧凝聚到推进上海现代民政建设上来，带领广大党员为探索和推进上海现代民政建设作出积极贡献。局直属机关党委、纪委全体委员，机关各党支部书记，局属单位各级党组织书记、党务部门负责人同志近百人参加培训。

信访工作

信访是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采用书信、电子邮件、传真、电话、走访等形式，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反映情况，提出建议、意见或者投诉请求，依法由行政机关处理的活动。

2010年，市民政局共处理人民来信1479件，来访1244批、1970人次（其中集体访20批484人次），共计2723件（批），同比上升12%。处理市委书记、市长信箱转交办216件，办结率、回复率达100%。处理局长信箱和电子邮件3960件，同比下降24%，当场办结率、回复率达100%。向市委、市政府、市人大汇报24件，做到件件有落实，件件有回复，结案率达100%。热点问题主要有：复员人员问题、安徽下放居民问题、城乡低保、优抚安置、村居委会选举、婚姻收养、各类纠纷等。

继续落实信访工作目标责任书

各级民政部门继续认真落实市信访工作目标责任书的各项要求，确保落到实处。市民政局本级，1至12月市信访办交办的“初次重要信访事项”12件，办结率100%；“重要交办信访事项”12件，解决率100%。

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开展局领导接待群众活动。接待采取定期接待与预约接待相

结合，效果比较好。全年局领导共接待群众12批次，92人次。全年，局领导共包案10件，已解决8件，2件正在处理中。

实现了世博期间的信访工作目标

根据市委、市政府信访办的要求，4-11月，市民政局信访工作实行了24小时接待群众制度，每周由一名局领导值班，负责协调处理本周的重要信访问题和突发事件。每个工作日有2名信访工作人员负责接待，节假日和每个晚上有一名工作人员在信访办值班，负责接待群众。局各直属单位领导也结合本单位实际安排接待群众，确保群众信访随有随接，随接随办。经统计，世博期间，局领导参加信访接待总值班30人次，全局参加信访接待值班746人次，共接待上访人员783批1157人，处理比较突出的矛盾3起。遇到突出的信访问题，值班的局领导和分管领导及时召开协调会，研究处置办法，解决突出矛盾，为世博的成功、精彩、难忘举办贡献了民政的一份力量。

“两会”办理任务

年内，市局共收到“两会”办理件119件，其中人大代表书面意见57件（主办：35件，会办：22件），比09年减2件，下降率为3%；政协提案62件（主办：33件，会办：29件），比09年增12件，增长率达24%。目前已全部按期完成，走访率和办结率达100%。9月，完成了市人大代表书面意见的重点督办工作，书面意见的办理得到了市人大领导和代表的一致肯定。2010年的提案办理工作总结还将作为市政协《提案工作报告》的附件（全市共5家单位）。

工会工作

工会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坚持围绕民政事业发展的全局，切实做好组织职工、引导职工、服务职工和维护职工群众合法权益的工作，团结引领广大职工群众在加快上海民政事业又好又快发展中，发挥工会组织的重要作用。

举行向系统内困难职工捐款活动

春节前夕，市民政局在做好全市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和“两节”期间帮困送温暖工作的同时，于2月5日举行了“情牵残疾职工、共建和谐民政”——2010年市民政系统向困难职工献爱心捐款仪式。市民政局机关、市殡葬服务中心等12家局属单位向民政（集团）有限公司困难职工捐款66万元。向系统内困难职工捐款活动，不仅体现了局属各单位情系兄弟单位困难职工的真挚情意，同时也为局工会进一步做好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召开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0周年暨女职工工作十佳品牌表彰会

3月8日，市民政局隆重召开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0周年暨女职工工作十佳品牌表彰会。会上，对获“上海市民政局女职工工作十佳品牌”称号的市社会福利中心等10家单位进行了表彰，并向本年度获评上海市巾帼文明示范岗、上海市巾帼文明岗和上海市第三届五一巾帼奖的班组和个人发放了证书、奖牌。市儿童福利

院等5家先进集体代表作了交流发言，市龙华殡仪馆等3家单位展示了才艺。局属各二级党委、工会负责同志以及局女职工代表百余人出席会议。

召开劳模表彰暨劳模带徒签约大会

5月7日，在市双拥活动中心隆重召开了“市民政局2010年劳模、先进工作者表彰暨劳模带徒签约大会”，全体局领导出席了会议。大会向新当选为2010年全国劳模的市龙华殡仪馆化妆工张宏伟、2007—2009年度上海市先进工作者宝兴殡仪馆化妆工徐军、儿童福利院教师凌伟以及2007—2009年度上海市模范集体益善殡仪馆炉化组、民政第二精神卫生中心一病区先进代表颁发了奖章、证书和奖牌。

组织劳模先进体验世博

上海世博会召开期间，市局工会先后两次组织局属各单位的48位劳模、先进以及先进集体代表入园参观，劳模和先进观博后都说上海市世博会精彩纷呈，值得一看。借此举进一步激励起了劳模先进做好民政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

感,更在民政职工队伍中唱响了劳动光荣、知识崇高、人才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强音。

举办女职工工作培训班

9月27日,市民政局工会特邀市总工会女职工周末学校讲师团讲师高京生为局工会全体女工干部及女职工代表们送上了一堂题为“关注健康、享受人生”知识讲座,受到了大家的普遍欢迎。讲座从女性如何关爱自己入手,引导大家合理饮食、适量运动、规律生活和平衡心理,争做一个快乐、健康、美丽的现代女性。贴近生活的生动讲课,简单易学的减压方式让参加培训的女职工们掌握了知识,学到了礼仪,收获了美丽。

慰问高温奋战的基层职工

面对2010年申城连日持续的高温,市民政局领导分别带队慰问局属基层单位的一线职工。向在高温环境下作业的民政职工们送上防暑降温慰问品,检查各单位在做好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确保职工安全生产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及成效。

举办局属单位职工乒乓球比赛

10月29日,市局工会、市殡葬中心工会、市龙华殡仪馆联合举办“上海市民政局‘龙华杯’职工乒乓球邀请赛”。局属21家单位组成的17支代

表队百余名职工参加了比赛。局属各级工会积极响应,踊跃组队参赛。经过几轮激烈角逐市局机关一队、市殡葬中心一队分获冠、亚军,市福利中心一队及社发军休联合队并列第三。“龙华杯”乒乓球赛已被列为局职工健身活动的常态机制,每年举办一次,这些活动让广大职工在参与的过程中不断感悟民政、享受和谐,努力推动和促进广大职工立足岗位,热爱民政。

“民政职工看世博”

世博开幕前夕下发《上海市民政局关于组织开展“民政职工看世博”活动的通知》,让民政职工能充分享受世博。并且,考虑到民政福利企业残疾人职工经济能力状况,为了满足他们入园参观的愿望,市民政局工会积极寻求社会资助,通过市慈善基金会获得了星巴克、福满家等公司捐赠的世博门票,实现了民政福利企业残疾人职工亲临世博园参观的梦想。活动期间,局属各级工会累计组织职工18000多人次入园参观,实现了民政职工参观世博园的全覆盖。

“我眼中的世博,我身边的故事”征文、摄影大赛

契合世博会会期,市民政局同步举行了“我眼中的世博,我身边的故事”摄影大赛,大赛历时6个月,吸引了民政职工中的百余名写作爱好者及500多名摄影爱好者参赛,经大赛组委会专家评审,分别从140余篇参赛征文中甄选出40篇文章,从600多幅参赛作品中甄选出47幅作品分获征文类、摄影类的一、二、三等奖和入围奖。

团委工作

民政共青团组织作为党的助手和后备军，通过思想凝聚、事业凝聚、服务凝聚和组织凝聚，维护青年权益，满足青年需求，为民政青年的成长成才搭建平台，充分发挥青年在民政事业中的突击队和生力军的作用。

2010年，市民政局共有团员青年683人，其中包括保留团籍的党员78人；35周岁以下的青年人数为1547人。所属基层团组织共32家，共有专兼职团干部128人。在市局党组和团市委的领导下，市民政局团委以“参与服务世博，建功现代民政”为工作主线，立足服务大局、服务民政和服务青年，进一步夯实团建基础，优化团建载体，提升青年素质，团结带领广大团员青年参与世博服务世博，引导广大民政团员青年与上海民政事业同发展，为上海现代民政建设作出了青年应有的贡献。

在参与和服务大局中凝聚青年

在纪念五四运动91周年之际，召开了“五四，我是光荣的志愿者”座谈会，联合开展了“我眼中的世博，我身边的故事”摄影征文比赛活动。围绕各项世博任务，推进了青年岗位建功行动，在世博期间市局承担的接待工作和全国民政工作年中分析会过程中，局系统的共有100余名团员青年参加了接待和会务工作。组织参加世博青年周“圆梦1+1接力看世博”主题日活动，民政系统的25名青年志愿者和社会招募的志愿者，与儿福院的50名孤儿组成了临时家庭，为儿童福利院的孩子圆了世博梦。举办了民政青年骨干志愿者训练营，进一步增强了社会责任感，提高了志愿服务的意识和能力。

举办慈善义卖活动，公益理念和慈善精神更加深入

开展了“携手慈善公益，共庆党的生日”慈善义卖活动，为学习实践慈善理念搭建了一个

平台。206名机关干部职工共捐赠闲置物品1100件，义卖所得公益金7380元。在上钢街道慈善超市开设了“市民政局爱心专柜”，向社会爱心人士销售。参加了上钢新村街道的慈善义卖周活动，组织团员青年代表为社区里因重病、重残等特殊原因不能参观世博会的对象赠送了礼品。

完成局团委换届选举工作

4月下旬，市民证局第十一次团代会胜利召开，选举产生了共青团上海市民政局第十一届委员会。加强了各项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委员会、工作例会、团干部务虚会等会议制度，促进了局团委班子建设和团干部队伍建设。深化对基层工作的调研，梳理了基层团组织的现状和关系，推动成立公墓联合团支部。继续开展了“争红旗、创特色”和十佳主题团日评选等活

动。

继续实施团干部发展导航计划

为进一步落实团干部发展导航计划，组织实施了2010年度团干部培训班，通过团的基层组织建设、拓展训练、民政青年人才建设、现代民政理念与实践等课程，进一步增强团干部的能力。在全市“青春世博行动”先进个人评选中，二精中心团支部书记的赵苓蓉被评为上海市优秀团干部。

团务信息化建设成效明显

以网络作为开展工作的载体和阵地，加强了团委网站的建设和管理，网站的宣传、教育、服务和凝聚功能更加丰富。不断规范团内信息报送制度，市民政局团委信息在上海共青团门户网站发布40余篇，在青工系统名列前茅，有10余篇曾被列为基层动态“青工条线”的热帖，有效宣传了民政共青团工作的特色和成效。以“上海民政青年”的机构用户名称入驻开心网，听取团员青年意见和反馈，及时发布共青团工作和活动信息。